

成長路上

讓青春在文字間流淌

元朗公立中學

學生優秀作文集四





成長路上
伴你同行

余國健校長

二零一九年九月

留下成長的印記——代序

自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開始，本校中文科把優秀的學生作品編輯結集，製作成電子版本，供學生閱讀和鑒賞。今年，決定把第四本電子文集付梓出版，印成紙本文集，送贈那些作品入選的校園小作家，作為一種獎勵，也是一種紀念，文集取名為《成長路上》。余國健校長為隆重其事，特別在扉頁上題辭：

成長路上 伴你同行

打從踏入中學校門的一刻，你就進入青春期——最重要的生命成長期。你的身體出現奇妙的變化，長高了長大了；你的情緒起伏不定，騷動不安。你在家庭、在學校、在社會體驗各種成敗得失的歷程，讓各種喜怒哀樂的感受刻於骨而銘於心。你和父母、和朋友、和老師同學的相處回盪着溫情與火花，各種追求與失落、欣然與懊悔，形形色色的所謂悲歡離合、恩怨情仇，還有林林總總的奇談怪論、奇思妙想，以及不識愁滋味，為賦新詞，為交功課而強說的種種愁思——在美麗寧靜的校園裡，在靜靜流淌的時光中，都一一沉澱、蘊釀，用人情去感通，用理智去審辨，然後尋辭覓句，佈局謀篇，寫成文章，點點滴滴，化為印記。文章寫得出色，人也就長成了，這就是校長、老師的心願了。

成長路上你永不孤單，陪伴著你一路走來並榮辱與共的，還有父母兄妹、校長老師、同學老友，當然還有元朗公園裏的一抹斜陽和百鳥塔上的一行雁影。

元朗公立中學中文科老師、文學科老師謹識

二零一九年九月

目錄

| | |
|---|----|
| 目錄..... | 4 |
| 家傳瑰寶——算盤 1C 陳宇軒..... | 7 |
| 讀中史的要訣 2B 馮警亮..... | 8 |
| 我最難忘的老師 2B 謝欣瞳..... | 9 |
| 我最喜愛的公園一隅 2B 謝欣瞳..... | 10 |
| 家傳瑰寶——一頓飯 2B 胡紫晴..... | 11 |
| 家傳瑰寶——珍惜時間 2D 陳佩琳..... | 12 |
| 音樂盒 2D 楊洛婷..... | 13 |
| 家傳瑰寶——陳皮 3B 宗家寶..... | 14 |
| 家傳瑰寶——長木尺 3B 廖心怡..... | 15 |
| 十年後的你 3B 廖心怡..... | 16 |
| 龍 3B 黃雪兒..... | 17 |
| 中國中學生作文大賽香港賽區 2018-2019 「旭日文學之星及「恆源祥文學之星」 | |
| 家傳瑰寶——勤儉節約 3C 張佳彤..... | 19 |
| 家傳瑰寶——良知 3D 梁凱倫..... | 20 |
| 小店的咖喱飯 4A 余裕凡..... | 21 |
| 會當凌絕頂 一覽眾山小——武當山遊記 4B 蔡靖汶..... | 22 |
| 家傳瑰寶——玉項鍊 4C 陳鉞沂..... | 23 |
| 生活感悟——段子兩則 4D 梁翠華..... | 24 |
| 家傳瑰寶——番茄炒蛋 5A 何映燕..... | 25 |
| 書語 5A 吳宇軒..... | 26 |
| 遲來的驚喜 5B 彭娟紅..... | 27 |
| 談敵人 5D 張保怡..... | 28 |
| 家傳瑰寶——愛讀書 5D 郭立興..... | 29 |
| 談自愛 5D 郭立興..... | 30 |
| 禪茶一味 5D 郭立興..... | 31 |
| 家傳瑰寶——公公的跌打藥酒 5D 江芷詠..... | 32 |
| 家傳瑰寶——玉蘭樹 5D 錡婧..... | 33 |
| 黃昏的公園 5D 錡婧..... | 34 |
| 寧靜以致遠 5D 錡婧..... | 36 |
| 中國中學生作文大賽香港賽區 2018-2019 香港賽區高中組銅獎 | |
| 家傳瑰寶——祖母的藤椅 5D 鄧曉筠..... | 38 |
| 家傳瑰寶——大浴盆 5D 唐琛蕾..... | 39 |
| 原來您已不在 ——懷念我的祖母 5D 唐琛蕾..... | 40 |
| 談自愛 5D 唐琛蕾..... | 44 |

元朗區公民教育徵文比賽優異獎

| | | |
|-----------------------------|---------|----|
| 談自愛 | 5D 黃梓灝 | 45 |
| 第一次 | 6A 葉永廉 | 46 |
| 安全島 | 6B 李泳霖 | 47 |
| 談獨處 | 6B 黃玟雋 | 48 |
| 慈 | 6C 李遠儀 | 49 |
| 小菜一碟 | 6D 黎雅詩 | 50 |
| 新詩——面對面 | 4A 朱珀昕 | 52 |
| 新詩——雨天 | 4A 朱珀昕 | 53 |
| 新詩——楊柳 | 4A 朱珀昕 | 54 |
| 新詩——書籤 | 5D 錡婧 | 55 |
| 新詩——傘下 | 5D 錡婧 | 56 |
| 新詩——我牽著你的手 | 5D 錡婧 | 57 |
| 新詩——歡迎你，小淘氣 | 6B 陳雅淇 | 58 |
| 新詩——如果有來生 | 6B 李泳霖 | 59 |
| 新詩——放學路上的行人天橋 | 6B 李泳霖 | 61 |
| 新詩——影子 | 6B 李泳霖 | 63 |
| 新詩——天空是藍色的 | 6C 陳穎琳 | 65 |
| 新詩——颱風過後——二零一八年九月中旬颱風山竹襲港有感 | 6C 黎美珊 | 66 |
| 新詩——時間 | 6C 李尚賢 | 67 |
| 新詩——夜 | 6C 李遠儀 | 68 |
| 新詩——楓 | 6C 武梅君 | 69 |
| 新詩——沙漠 | 6C 葉雅怡 | 70 |
| 新詩——雨 | 6D 李泳霞 | 71 |
| 新詩——血鷗 | 6D 李泳霞 | 72 |
| 新詩——橘貓 | 6D 李泳霞 | 74 |
| 詞——西江月·袁崇煥紀念公園 | 張德明校董校友 | 75 |
| 詞——山花子·畢業禮 | 黃多年校董校友 | 76 |
| 元中親子閱讀報告比賽 冠軍 | 1B 梁琺怡 | 77 |
| 元中親子閱讀報告比賽 亞軍 | 1D 江嫻 | 78 |
| 元中親子閱讀報告比賽 季軍 | 1C 吳愷晴 | 79 |
| 元中親子閱讀報告比賽 優異獎 | 1A 張焯達 | 80 |
| 元中親子閱讀報告比賽 優異獎 | 1A 關穎潼 | 81 |
| 元中親子閱讀報告比賽 優異獎 | 1B 林道基 | 82 |

| | |
|--|----|
| 元中親子閱讀報告比賽 優異獎 1C 呂慧敏..... | 83 |
| 元中親子閱讀報告比賽 優異獎 1D 林紫瑤..... | 84 |
| 元中親子閱讀報告比賽 優異獎 1D 陳洛怡..... | 85 |
| 認識中國歷史及中華文化學校閱讀計劃 1D 林紫瑤..... | 86 |
| 認識中國歷史及中華文化學校閱讀計劃 1D 劉卓峰..... | 87 |
| 認識中國歷史及中華文化學校閱讀計劃 2D 陳希雯..... | 88 |
| 認識中國歷史及中華文化學校閱讀計劃 3A 黃嘉儀..... | 89 |
| 認識中國歷史及中華文化學校閱讀計劃 3B 馮景彥..... | 90 |
| 認識中國歷史及中華文化學校閱讀計劃 3C 簡慧心..... | 91 |
| 中學生讀書隨筆寫作比賽 2018 第十九屆深港澳中學生讀書交流活動 5D 郭立興 . | 92 |
| 30 屆中學生好書龍虎榜讀後感比賽(初級組)季軍 3B 黃雪兒..... | 93 |
| 30 屆中學生好書龍虎榜讀後感比賽(高級組)推薦獎 5D 蔡禮珊..... | 94 |



我總認為我第一次張開眼睛，來到這個世界，映入眼簾的除了父母外，就是這個木銅色外框、黑白算珠的「小東西」。

直至我升上小一，我從未向爸媽提起這個「小東西」，不過我深知它對爸爸頗為重要。我的爸爸是一名商人，經營着幾家便利店。慢慢地，我也開始懂得分辨對錯和有了強大的求知慾，於是我鼓起勇氣向父親問了有關「小東西」的過去。

父親第一次移開保護「小東西」的玻璃罩，我也是首次看到它的廬山真面目，父親說：「這個東西叫做算盤，而當年你祖父就是靠着它賺到了第一桶金呢！」我說：「你為甚麼不讓我玩？它只是一個算盤。」父親立刻打斷了我，正色道：「雖然它只是一個算盤，但它其實寄托一些大道理。當初你爺爺更是不讓我摸，怕我會弄壞他的寶貝。你爺爺常說：『算珠粒粒渾圓，說明做人要磨去稜角，考慮周全，這樣便能廣交朋友，生意風生水起；算珠顏色非黑即白，說明做人要黑白分明，不能讓利益遮蔽了雙眼；算盤本來就與財有關，更能起到招財進寶的奇效呢……』」

原來小算盤內藏玄機，我要將我家這個瑰寶和我爺爺付與它的精神傳承下去。

[回到目錄](#)

當我還是小學四年級時，我買了幾本關於中國歷史的書，那幾本中史書記述了中國從上古神話至三皇五帝時代，由夏商周三代至春秋戰國的亂世，由秦和兩漢至魏晉南北朝，由隋唐五代至宋元明清這數千年歷史的故事。

「黃堯舜禹夏商周，春秋戰國亂悠悠。秦漢三國晉統一，南朝北朝是對頭。隋唐五代又十國，宋元明清帝王休。」這是中史朝代更替的簡介詩，中國的歷史比任何國家的歷史都要悠久，全球最強的經濟國家美國，歷史約有五百年，是中國歷史的百分之十。其他地方的歷史文明，都比中國短。

中國歷史中有很多人物，有的成就於管治，有的成就於文學，有的成就於軍事，有的成就於科學……這些人物的思想言行，都有值得後人學習的地方。

但是，電視中的歷史人物忠奸分明，例如：秦始皇建阿房宮和焚書坑儒，隋煬帝三征高麗和開鑿運河，令國家元氣大傷，五代大臣馮道不守臣節等。這些負面人物雖然有很大過錯，但有一定的貢獻。秦始皇建長城為後世帶來驕傲，隋煬帝年青時助父開疆拓土，而開鑿運河卻是利於千百年來中國的南北漕運交通，直至今日，運河的盛名仍然為沿河百姓帶來綿綿不絕的旅遊收益，馮道是一名治世能臣。相反一些人物雖然有很多功名，但有一定過失，例如知人任善的唐太宗年輕時殺害兄弟、清代盛世皇帝乾隆因寵信奸臣和坤而令清朝走向衰落、滅元建明的明太祖在上任後屠殺功臣。所以一定要有中立的態度判斷歷史人物的功過。

有些歷史事件是千古冤案，例如明初的胡惟庸案和藍玉案，涉案而慘死者達四萬五千人。這是因為明太祖的疑心大，怕功臣不服自己子孫如明惠帝朱允炆，就羅織罪名濫殺大臣。當時史官對這兩件案都有所顧忌而沒有秉筆直書，所以要判斷一件事一定要了解事件的成因及結果。

這是我學習中國歷史的心得。

[回到目錄](#)

我最難忘的老師，是教我繪畫的老師。我和同學們都叫他黃生。

記得剛認識黃生，是我三歲的時候。媽媽帶著我在舊工業大廈裏上上落落，在一間畫室前停下來。我從小就喜歡畫畫，家中的牆上貼有各種畫，人物的、玩具的、動物的，都是我的傑作。媽媽也希望我多畫畫，於是她便帶我來黃生的畫室——尚美畫苑。媽媽為我報了名，從那天起，每個星期六，我都在尚美畫苑門前出現。

老實說，我對那時的黃生已不大有印象，只記得當時他的太太也會來畫室教我們做手工。在六歲前，我上手工課特別有精神，不用片刻，一隻迷你模型便出現在眼前，讓我很是興奮。而畫畫時，黃生讓我去畫粉彩畫，畫的都是大自然的景色，我那時還不太會畫畫，但也是似模似樣的。

比起大自然，我更愛畫各種機器人、飛船和超級英雄。黃生知道我愛畫，因此一個月總有一次自由畫時間，讓我把心中的神魔鬼怪放上畫紙。在畫畫的過程中，黃生會傳授我各種畫畫技巧，令我的水準比之前大有進步。漸漸地，手工課不再是尚美畫室令我著迷的原因。

有一次，我畫了一隻大獅子，大獅子由粗粗的線條組成，圓圓的大眼珠，四散的獅毛，令人眼前一亮。後來，黃生把這幅畫拿去比賽，得了銀獎。我永遠都記得那幅畫，是我幼兒時期的代表作。

說到代表作，那就不得不提我學素描時的一幅畫。一天上課時，黃生給我一本恐龍卡通書，要我用鉛筆畫出一隻梁龍，然而黃生接著做的事震驚了我——他在梁龍的頭部加上陰影，雖然它只是一隻卡通恐龍，但竟在畫紙上活了過來！我根據黃生的指示，細心地將每一處加上陰影。陰影是我的法寶，它把畫紙上的每一寸平面打破。現在看來，不過是一幅初學者的畫作，但這是我畫畫生涯的一大進步，是令我得意洋洋的一幅畫作。

黃生給予我的自由度很大，但又把我引上正確的道路。他從不局限我的題材，把我的畫畫技術練至爐火純青。然而，讓我最難忘的不是他從小教導我畫畫的過程，而是他的為人，他是一位藝術家。他從來只畫平常不過的事物，不斷觀察身邊所發生的事，但他又總是強調畫畫要誇張，要令人耳目一新；他教我要依循自然又要跳出框框。他是我永遠的人生導師，我最難忘的老師——黃生。

回到目錄

從元朗公園正門進去，走過大片的榕樹、五人足球場和噴泉陣，一個小池塘便出現在你眼前。我從小就經常來這池塘遊玩，還給它改了一個花名——烏龜池。

麻雀雖小，五臟俱全。烏龜池中央有一座石造的涼亭，透過一道小橋連接到池塘邊。池塘邊有一圈鐵絲網，有著遊人安全的作用。烏龜池分開兩個區域，一個是較小的蓮花池，種植了十多棵大小一致的蓮花，蓮花一動不動，顯得有點死氣。唯一為眼睛帶來刺激的，就只有停留在蓮葉上的一隻蜻蜓：蜻蜓拍翼，蜻蜓起飛，蜻蜓落地，在如同塑膠般的蓮花上很是顯眼。

蜻蜓飛到池塘的另一側，它落到一塊小石上。石頭上還有另一種生物，是一只巴西龜。蜻蜓離開了石頭，我的目光仍停留在巴西龜的甲殼上。甲殼只有三到四層，可見是一隻頗年輕的龜。它的四肢放軟，頸子伸展到最長，嘴巴微微張開，面朝著陽光，似是享受著日光浴。它會動嗎？我想不會的。然而它四腳爬爬，挪到了石頭較平坦的位置。我以為它會爬到水裏，它卻沒有再動過了，盡情地享受著溫暖的陽光，仿佛生來就為了作此摸樣，看得我也不想動彈，不自覺地模仿著它。放眼望去，十幾隻大小不一的巴西龜在高低不平的石塊上做著相同的動作。有的成群、有的獨只，有的如掌心大小、有的比同類大上幾倍，有的甲殼圓滑、有的甲殼粗糙，又有的受傷了，甲殼凹凸不平。

再看池水，也有龜的蹤影。在陸上它們是古稀之年的老人，在水裏是孩提！它們奮力擺動後腳，前掌控制著方向，沒有目的、也不為覓食。但水中的主角不是龜，是色彩斑斕的鯉魚。它們是不知疲倦的工人，成群的掃蕩池塘。因為一小塊白麵包，它們不惜把嘴臉伸出水面，用盡力氣把同類擠出去。紅、黃、黑混在一起，在藍綠色的水面上像一盞大燈籠。然而鯉魚的活潑不干涉龜，它們生活在一起，構成一幅水彩畫，有濃厚的感染力。

這就是我最喜愛的公園一隅，元朗公園的烏龜池。儘管我一個人來這裏，卻沒有毫絲的孤獨感。我曾在涼亭中寫生，在池塘旁拍片，路經這池塘無數次。我不斷長大，池塘內的巴西龜仍在石上作日光浴；我每次來到池塘，鯉魚仍在游來游去。烏龜池是我的回憶，也會繼續在我未來的回憶中出現。

[回到目錄](#)

我生活在一個五口之家，婆婆、爸爸、媽媽、姐姐和我。我們一家很普通，也沒有什麼特別流傳下來。要說就是每年總有幾次的聚餐，和媽媽那邊的親戚聚在一起，吃頓飯、聊聊近況。

根據農曆，二月會有好幾個中國傳統假期。這些時候親戚通常都是有空的，我媽媽就開始用手機召集，「二十號過嚟食飯，有幾多人？」是每次必問的問題。「三位」、「全家」……確定人數後媽媽就開始想菜式，大姨媽教做的糖醋排骨、烤羊架、媽媽特製的粉絲煲：有兩、三種魚蛋、腐竹、蘿蔔，用冰糖和清雞湯烹煮，最後用馬來西亞咖喱醬調味，這些都是聚會的必備菜。

每次媽媽都要煮超過十多樣的菜，還要煲湯。從下午五時半開始，忙到下午八時正，才可以停下來休息。如果沒有外傭的幫忙，恐怕要從中午開始製作，才能趕在開飯前完成。所以我要快點學會煮食，幫她一把。

大概下午六時左右，親戚就陸續到達。第一個到的一定是大姨媽，經常很早就到。一入門便到廚房指點媽媽，之後就和婆婆聊天。

親戚差不多到齊了，「開飯啦！」，「大家食飯！」客廳變得熱鬧起來，現在的客廳大了很多，但座位仍是不夠所有人坐。所以除了飯桌旁那十幾張椅子和沙發坐滿人，其他人都是站着吃飯。

「你最近返學點呀？」

「細佬成日唔返嚟食，又唔講低。真係……唉！」

「係囉！做人要有交帶架嘛。」

「媽，呢隻保健藥對膝頭痛好有效，您試下」

這時候，我都會站在一旁，靜靜地聽著。

親情便在這頓飯間流淌，像席上我媽媽煲的湯，入口甘甜，滋補清潤，芳香濃厚。

「天下無不散之筵席」，吃過生果後，各家庭開始散人。不用多久，客廳就會變得非常安靜，從一開始的熱鬧到鴉雀無聲，還有點不習慣，我就幫媽媽收拾：抹枱、洗碗、抹地，一晚又過去了，開始準備明天到來。

我曾問媽媽：「經常都在我們家，都未試過去其他姨媽的家作客。」媽媽說：「我們小時候，生活艱苦，都是靠大舅父、大姨媽未讀完中學出來賺錢養家，長子、長女嘛。他們那時這麼辛苦，煮飯就不要再勞煩他們，現在我們要好好孝敬他們！」

雖然大多數親戚都住元朗，但還有住在離元朗很遠的沙田、馬鞍山的。每次來吃飯都是萬水千山的，要不就乘車過來，要不就是自己開車來。為的就是來「吃頓飯」，看看婆婆，和大夥聊天，分享生活的點點滴滴。這才是家的味道。

我們家族傳承的不只是單單「一頓飯」，是我們愛家的精神，還有敬重長輩，懂得感恩的美德。是我們家族一直合力傳承下去的——家傳瑰寶。

傳家寶可以是實物，也可以是美德的傳承，而珍惜時間——就是我們的家傳瑰寶。

奶奶，雖然她一把年紀，但平日仍忙個不停，而我們外出的時候，她都會起得很早，奶奶會幫我們準備好早餐，之後就開始處理家務，在空閒時間裏，奶奶不會浪費每一分每一秒，會利用這些時間來看書等。

在奶奶的影響下，媽媽也非常珍惜時間，每天一大早去上班，下班還要去市場買菜並做飯給我們吃，回家後還要做家務，下班沒有時間休息，媽媽天天都要照顧我們，非常辛苦，而且她因為要照顧我們，而沒有時間照顧自己，她總是把我們放在第一位。

在奶奶和媽媽的影響下，我也非常珍惜時間，每一分一秒我都不會浪費，在空閒時間裏，我會幫媽媽分擔家務，還會去完成當天的作業，俗話說：「一寸光陰一寸金，寸金難買寸光陰」奶奶時常對我說：「時間一去不復返，失去的時間就不會再回來，所以你要珍惜時間，不要浪費時間，時間是非常寶貴的，要用時間去做有意義的事。」

家傳瑰寶不一定是物件，我們要學會珍惜當下。

[回到目錄](#)

我很喜歡唱歌，人們都喜歡我的歌聲。我不知道自己是甚麼，我只知道人們叫我的小屋為「音樂盒」。

我住在一間木屋裏，我喜歡這間精緻的小屋。這裏有一股柔和的松木味，總能讓我放鬆心情。我有一架古典優美的三角琴，它是我最好的朋友，我最愛在每天晚上那神秘又令人期待的舞會中和它牽手演奏我喜歡的舞曲。

月兒慢慢地從山谷中探頭前往我們的舞會。月光自枝葉的縫隙中灑落，宛如天空的星辰印在地上，腳下松軟的枯葉，被瑞雪滋養著隱隱帶着涼潤。我換上舞裙，霓裳薄如蟬翼，雲袖飄飄，我在萬水千山前起舞，風起雪揚。

我緩緩走向那已經落滿雪的三角琴，奏響了樂曲，優美的音符在我的指間流出，好比山間娟秀的小溪令人陶醉。雪的精靈在空中旋轉，輕盈優美。雪花映襯著灰暗的天，更添了一份神秘古典美。月亮令天空呈現出淡淡的銀色，讓這片寧靜的天地，鍍上了一層薄薄的光輝。

月華傾瀉，流連忘返。一曲終畢，一曲又至……舞會完美落幕，明夜今時，我的音樂會將再度拉開帷幕。

[回到目錄](#)



本草綱目曾記載：療嘔噦反胃嘈雜，時吐清水，疾痞咳瘧，大便閉塞，婦人乳癰。

陳皮即橘皮，由橘子的果皮曬乾或烘乾所得，是中國獨有的傳統手工藝食品。新會大柑所曬成的新會陳皮是陳皮界中最有名的一種，氣味淳厚沉鬱，藥效明顯，令它成為藥材界及食材界的大明星，廣東民間流傳著：「一兩陳皮一兩金，百年陳皮勝黃金」的說法，可見陳皮價格不菲。

從小時候開始，婆婆便在家中的陽台曬陳皮，一曬便曬了十多年，我便是在它的清新氣息熏陶下長大的，那是非常獨特的果香藥香。婆婆是家中最年長的成員，身體不時會有點不適，但她說自從服了陳皮後，身體便好多了，給我一種「陳皮能醫百病」的感覺。婆婆在陳皮的運用可以說是得心應手：絲狀的陳皮，可以灑在桂花魚上，令魚肉散發出引人的甘香；小片的陳皮，在夏天煮綠豆沙時可以加進去，令這個解熱的甜吃錦上添花；塊狀的陳皮，是煲湯的最佳拍檔，與淮山的融合更是絕頂的配搭。

令我印象最深刻的一次，是我患上重感冒，我的喉嚨疼痛不適，嗓子沙啞不清，想要發出些少聲音都困難，但我正要放棄「發聲的權利」時，婆婆走過來，細細聲地問我要不要些她的寶貝？婆婆從佈滿灰塵的罐裏拿了幾塊陳皮，花了很多個小時熬製了川貝琵琶蜜煉陳皮水給我飲，緩解了痛楚，看著她在爐火前流著豆粒般的大汗，我的心也有些過意不去。

長輩們經常說，陳皮愈久愈好，價值也愈高，在很多家庭都是一代傳一代，是家傳的瑰寶，即使經歷了歲月的洗禮，但這份關懷的情永恆不變，就像婆婆用陳皮加愛製成的菜餚湯水，就讓我承傳下去吧！

[回到目錄](#)

我家有一把長木尺，據說是從我祖父祖母那傳下來的。

它是一把長六十五厘米，窄窄的一把長木尺，平平無奇，擺放在我們家櫃子的最高處。

在我犯錯時……哦！尤其是在我說謊時，我媽總是叫我「眺望」那高高在上的木尺子，再讓我在客廳反省上半小時，似是要我把那木尺看出一個洞似的，看得我是昏昏欲睡。

那時我就想，媽讓我看着那尺子定是有什麼意義的。我把它拿了下來，左看右看，總看不出個所以然來，反而一頭霧水。

直到有一天，我媽又讓我罰站半小時，我實在不耐煩，終於把那一直懶得問的疑惑提了出來。

「媽，這木尺到底有什麼用的？您總讓我看上半天，怪無聊的。」我摸一摸鼻頭，訕訕地問。

媽把那長木尺拿了下來，問：

「這尺子直嗎？」

「直啊！」

「它堅固嗎？」

「堅固啊！」

「那它有沒有彎曲呢？」

「直尺怎麼會彎呢？」

她把那木尺打在桌子上，「啪」一聲把我嚇了一跳。「尺為直，人應為正直；尺為堅固，人應為堅定；尺為不曲、不彎，人不應有彎曲詭計，應坦坦蕩蕩，不怕人告狀，不畏人詭計。這就是木尺的意義。」

此乃君子所為，也是我們家的家訓，世代以口相傳，以尺相授。

現在的我因為明白了木尺的意義，也就不再需要看著它半小時了。只是，我家人總讓我記住：不詭詐、不虛偽，坦坦蕩蕩，率性爽直，才方為真正的「人上人」。

[回到目錄](#)

十年，是一段多麼漫長的時間，社會日新月異。十年後，改變的是社會，還是你？

親愛的，我知道你是一個純真的人。你看起來好像甚麼都隨隨便便的，但我知道，你比任何人都懂事，都負責，你只是不願過這爭爭奪奪的日子罷了。可十年後的你，會不會也捲入名利的漩渦中？我擔心你長大後變成一個我完全不認識的人，不再是我童年回憶裏的樣子。拜托，請你不要。

親愛的，社會瞬息萬變，你那對朋友的真誠可會改變？童年裏大家快樂地玩耍，沒有勾心鬥角的情景可會改變？我知你不願傷害別人，而被傷害的永遠是你。現今的你已初探人面的狡詐，未來的你還會以赤子之心待人嗎？還是戴上一個假面具，為了保護自己？拜托，請你不要。

親愛的，你的心可曾破碎？多少次我看見你夜裏哭泣，抱怨這世間的不公平，但你又何必執著呢？小時候，你的便是你的，每個人都能輸得心甘情願，可現在呢？誰管這功勞是不是你的？搶過來便是。十年後的你，面對這樣的事更多，面對這樣的人更多，你，會怎樣呢？還會把心向別人敞開嗎？還會遵從自己的良心行事嗎？

親愛的，願十年後的你初心不變，有些人，認識了便長「見識」了，別讓自己的心被這世界污染。金錢，夠吃穿用度就行了，別把自己的良知丟了。心中長存正義、公平，順其自然就行了。要記住，我們或許不能改變世界，但別讓世界改變我們就行了。

[回到目錄](#)

中國中學生作文大賽香港賽區 2018-2019

「旭日文學之星」(香港賽區初中組)

「恆源祥文學之星」一等獎(全國總決賽初中組)

煙雨濛濛，芳草萋萋。也許是受到小說的潛移默化，此情此景，我卻覺似有蛟龍凌駕天邊，喚出雲翳，細雨霏霏。

舉步向前，耳邊仍舊是絲絲雨聲，應和着我的思緒，忽讓我憶起年少時的那一首「龍的傳人」。那縷縷木笛聲，似是在悠悠頌着華夏人作為「龍的傳人」的驕傲。忘了在何時，曾聽聞華夏的先祖——炎帝及黃帝，與龍皆有密切的關連，傳言炎帝為其母感應「神龍首」而生，死後則化為赤龍；然除此之外，亦有相傳赤龍是古典小說《封神榜》中，掌管南方的南海龍王——敖欽，別名昭明。

我撐着傘，邁着步，恰逢路經一間書店，聞到一縷專屬於書的馨香，使我不禁抬步往它走去。一本又一本的古風小說，一段又一段的纏綿情愛，一首又一首的傳世歌謠。似乎每本古風小說都是如此，處於龍樓鳳閣中龍袍加身的那位，總有着一段可歌可泣的過去。

談到龍袍，便又念起那一身黃袍的龍形繡圖，每一針，每一線，都是極需工藝技巧的。袍上共繡有九條龍，取「九五至尊」之意。

在書店耗了兩小時，看了看手錶，我便放下了對書中故事的眷戀，轉身向外，重新把傘撐開，緩緩地步向繁華的街道。

這時，雨停了。

我把傘收起，抬頭望天，或許那蛟龍也覺疲倦了吧……我想。仍舊是漫無目的地在人群中徘徊着，忽然，一抹緋然映入眼中。啊！對了，今日便是新年，各家各戶都貼上了緋色的揮春。咦？為何揮春上盡是龍的圖案？心裡想着一定要在近期好好研究一番，可不知過了多少個月後，閒聊無趣之際，我才驀然念起這個被我遺忘已久的問題，這也才終於得到了答案。

龍，自古便是瑞氣吉祥、至善至貴的象徵，在古時亦曾被用作國徽，寓意國運昌隆、萬民歸心，在中國泱泱千年的歷史河流中，龍向來便是華夏人心中具代表性的圖騰。《淮南子》中曾云：「萬物羽毛鱗介皆祖於龍，羽嘉生飛龍，飛龍生鳳凰。」如此言之，則言明龍是一切有羽的、有毛的、有鱗的、有殼的動物的祖先，那份凌駕於眾生之上的傲然，或許，這便是龍被視為「至貴」的理由吧，也許正因如此，百姓才會把龍描繪在揮春上，唯願一家平安，從古至今，亦是如斯。

說起來，好像除了新年，還有一個中國傳統節日也和龍有關，到底是甚麼呢？想着想着，目光就在不經意間定格在那些正準備表演舞龍的人的周圍，不過眼瞳中聚焦的、在乎的，並非是那些竭力準備表演舞龍的人，也不是身處四周圍觀的群眾，而是那栩栩如生，用竹編織而成的火龍頭。我看着那顆火紅色的龍頭，下一瞬，埋藏在腦海深處的記憶便如潮水般湧來，腦中浮現了三個字——春龍節。

「二月二，龍抬頭」，故春龍節又名龍抬頭。正是這可愛的名字，使我憶起了它。龍，除了是百姓心中瑞氣吉祥、至善至貴的象徵，同時亦是祈願的最佳對象，求財、求運、求安、求成，不論祈求的是何物，在龍前祭拜一下，終歸是沒錯的。龍同時也被認作雷雨之神，而古時大多的百姓亦皆為農民，最為掛心的，便是那一片被視為命脈的農田，在大旱時，為了那珍貴的甘霖，便會虔誠地向其祈願；而在農曆二月初二時，便會在當天舉行「二月二祭神龍」，祈求風調雨順、五穀豐登、畜禽興旺。

不只是在新年和春龍節，在元宵節以及端午節都能看見龍的「蹤影」，除此之外，無論是古時抑或現代，中國人也總是喜慶、喜意頭的民族，在為自己的兒女、晚輩們取名時，亦會時不時地出現個「龍」字，可見也是取其吉祥和諧之意，亦可說這是長輩對於晚輩們的一種別樣的祝福。

縱然如今的社會模式已然改變，但這段傳統文化，時至今日，仍舊未變，未來亦會一如既往，一直傳承下去吧……或許吧，我不知道。

[回到目錄](#)

國有國法，校有校規，家有傳家寶。我家的傳家寶可不是甚麼絕世珍寶陶瓷古畫，而是我們家一直傳承的一項美德——勤儉節約。

節約是每個人都應有的美德，是對社會的責任，是教養的表現，是文明的延續。從小奶奶就教育我：飯要吃乾淨、不剩飯菜，電燈不用的時候要關掉等。

我外婆跟媽媽說過一個故事，後來媽媽又跟我說：從前有一個農民叫吳成，他一生勤儉節約，日子十分美滿，他臨終前，把寫有「勤儉」兩字橫匾交給兒子，告誡他們：「要想一輩子不受飢餓，就要照着這兩個字做人。」後來，兒子分家時，老大分得「勤」字，老二分得「儉」字。日後，老大雖勤懇工作，但不知道節約，很快把錢用完了，而老二只知道節約，而不知道勤懇工作，因此他們都過著貧苦的日子。最後，他們把「勤儉」兩字合在一起，才過上富有的生活。

我媽說：「以後也要把這個故事告訴你的子女，要把勤儉節約作為我家的寶貝，傳承下去。」

我的曾祖父，曾經是一名軍人，參加過解放戰爭，我很小的時候到過他的家，家具十分簡陋，客廳只有一台舊電視、舊沙發和桌子。那張沙發的表面已經起了毛，顏色很淡，殘破不堪。曾祖父說：「現在人民的生活水平越來越好了，可是勤儉節約還是不能忘。」

如今，我們不愁吃，不愁穿，就開始了浪費和鋪張，我們應該養成一個良好的習慣，勤儉節約是我們的中華美德，也是我們的傳家之寶，我會把它一直傳承到下一代，下下一代直到永遠。

[回到目錄](#)

別人家的家傳瑰寶可能是代代相傳的青花瓷或價值連城的稀世巨鑽，而我們家的則不一樣，「良知」是我們家的瑰寶。

我家三代同堂，有許多精神價值，被我家人奉為瑰寶，這就是永遠秉持「良知」，「良知」是我們家世代相傳的家風。

我的爺爺奶奶、爸媽、兄弟姐妹，儘管每個人的個性迥異，卻在嚴格的家教熏陶下，秉持著良知行事，以悲憫之心待人接物，讓我深深引以為傲。

打我懂事以來，爸爸就一路陪伴著我成長，同時教導我做人的道理。他最常說的就是「做人窮不要緊，錢乃『生不帶來，死不帶去』，是身外之物，做人最重要的是有良知，做事要對得住天地良心。」最誇張的是，有一次爺爺和爸爸把我帶到了梁家祠堂，給我看我們家的族譜，向我展示光明磊落的歷代祖先，也在歷代祖先的面前，把那「做事要對得住天地良心」的家風又說了一遍。

所以我從小就在心裡認同這種家風，長大後，我想將這瑰寶承傳下去，不但傳內亦傳外，不但傳男也傳女。人非聖人，人無完人，人生漫漫長路，只要有「良知」這瑰寶的代代相傳，世世相守，便能佑我家族逢凶化吉，繁衍昌盛。

[回到目錄](#)

快餐店是很多小孩的童年回憶，小時候千辛萬苦求媽媽爸爸媽媽批准我們吃上「一頓好的」，那一種滿足感，真的很奇妙。

還記得在八歲時，我在外婆家住了兩個月，幾乎整個長假期都在那。我有一個成年的堂哥哥，雖然他比我年長十多歲，但我們相處得像朋友一樣，沒有代溝。他經常會帶我去食好東西，中國菜、日本菜、韓國菜、意大利菜，我都嚐過不少。但是有一間餐廳，我到現在印象還十分深刻。

那一間餐廳，與其說是餐廳，小店比較適合稱呼它。它的名字叫「快快食」，像是叫客人趕快吃完就走，非常不禮貌。原來這店專門賣咖喱飯，有什麼特別呢？特別就是快。「十秒出餐，過時免費」，吸引了很多本地外地人來一探究竟。我竟在某一個星期天和堂哥去嚐一嚐，看他葫蘆里賣的是什麼藥。那一天剛好是堂哥的加薪日，我們帶着美好的心情和我餓得只剩胃液的胃去試一試它。

小店門外，雖然人龍很長，但是人們進得快，出得也快，可能是「十秒」的威力吧。不到十分鐘，我們就可以進去了。店內裝飾……基本上可以說是沒有裝飾，連牆都沒有刷，座位也只得二十多個。由此可見，這店完全是走實力派的。我們叫了兩碗特製火車咖喱飯。真的像火車一樣快，只用了7秒就送到我們面前。色澤鮮艷香味撲鼻的咖喱配上粒粒分明的珍珠米飯，讓人欲罷不能，我嚐了一口咖喱，那一種味道，是我前所未試過的，香辣適中的咖喱配上一種獨特但不奇怪的味道，難道這是天上掉下來的食物嗎？不到3分鐘我們已經將一碗像小臉盤一樣大的咖喱飯解決了。我們還打包了兩碗回家吃，因為實在太美味了，連到過很多地方旅行的堂哥也說這碗咖喱飯令他有前所未有的感動。

一年後，我再回來婆婆的家，那一間小店已經不在了。和堂哥吃的這「一頓好」，在我日漸模糊的童年記憶裏卻異常清晰。

[回到目錄](#)

巍峨峰巒，高聳入雲，人們心馳神往，或慕名而來，或求靜心而來，或求探秘而來，登臨者難以勝數。中國名山林立，武當山是其中表表者，名氣更在五岳之上，聞立頂者可徒手摘星。我對武當嚮往日久，魂牽夢繞，夢醒之時無奈身置千里之外，終覺黃梁，不亦悲乎。造夢不過驛寄梅花，然世之事，誠不可測。藉寒假出遊之際，我終於登上武當山。

武當山腳街道人聲鼎沸，車水馬龍，前者呼，後者應。小鋪鱗次櫛比，叫賣聲此起彼落，人潮絡繹不絕，放眼看去疑是長安再現。我踏千古之土，望春風十里。山中盤旋車次來往交錯，猶如臥山盤龍，直追白日，揚滾滾塵土。

武當之廣，窮兩三日而不能盡遊，而需分秒必爭，我只好以走馬之勢窺全豹於一管，然此恨亦無窮。山頂紫氣妖嬈，峰插雲霄，欲與天公試比高，俯鐘鼓紅樓於眼下，聽空谷回音於耳內，聞清風香氣於口舌，塵寰之內，耳得為聲，目遇成色，加之踏千年古土，立舉世之峰，與日月對歌，同天地交歡，磅礴之勢，無與爭鋒。人行其中猶入畫境，如夢如幻、如癡如醉。武當景色之繁多、名勝之悠久，令人浮想而忘歸。

南巖宮殿坐立山腰，臨壁而建，教人不得不感歎大自然之鬼斧神工，天下奇絕；太子坡上一片琳瑯樓閣翠瓦丹牆，皇族大氣似躍於紙上；逍遙谷溪水潺潺，魚戲潭底，幽谷對岸時有歌聲遙向呼應；紫霄宮錯落有致，雄視寰宇。武當有四景，雖無長河落日、大漠孤煙之壯觀，卻有行到水窮處坐看雲起時之曼妙，教人不虛此行。

武當諸峰之中，以天柱為頂，然而此行未及頂峰，實為憾事。事後思忖，循徑登峰時，為旁人三言兩語所誤，致使背道而行，故未能及也。我後有所悟，人生登峰途中，跳出樊籬之世人漸少，而為聲色繁蕪所惑之徒日多，故終不能至頂峰者亦多矣，莫不悲乎！

「會當凌絕頂，一覽眾山小。」此去經年，寫詩之人終化作一捧黃土，埋沒於時間之長河。然重登武當山，當見草木依舊，雖時代發展一日千里，武當依然停駐原地，屹立不倒。

細摸着碧綠清澈的玉鏈，感受它清涼的觸感，就像握着爺爺的手。那淡淡粉粉的綠，就像樹上的新芽，那絲絲綿綿的紋，就像天上的雲煙，戴著它，我感受到愛。

那年冬天，爺爺去世了，只留下回憶和給我的玉鏈。為免睹物徒傷悲，我就把玉鏈放在櫃裏的深處，爺爺已去世半載，傷心亦無減半。但是考試將至，我亦「時日不多」，只可認命，努力溫習。我可是越溫習越迷惘，徬徨地望着密密麻麻的課本，我的腦袋卻空如白紙。

在我迷惘苦惱之時，父親從後幫我戴上項鏈，道：「女兒，帶上它吧，別忘了爺爺的一番心意，他會永遠支持你的。」

在我和其他堂姐堂妹出生的時候，爺爺都會親自選購一條玉項鏈給我們。雖然不太昂貴，但在我們心中卻是無價的，玉鏈是爺爺給我們的祝福和保護，也希望我們像玉璧一樣，經過一番琢磨，能成為有用的人。戴上後，我覺得爺爺在冥冥中支持我，令我有奮鬥下去的動力。

考試前，我再看看玉鏈，玉通人性，當玉貼着人身的時候，會變得清澈亮麗。嗯，的確如是，我戴着玉鏈，還有爺爺給我無盡的支持，踏上考場。不久，試卷派下來了，我得到理想的成績。

這條玉鏈是我和爺爺在人世間的唯一聯繫，它代表著一段不曾離開的愛，不易探知，卻默默守護，代代相傳。

[回到目錄](#)

人常常身在福中不知福，所以我們才會推崇尋找生活中的「小確幸」，提醒自己活著是幸福的。我最感恩的「小確幸」是「失而復得」，每天如果能抱著失而復得的心情過日子，就會對生活上很多不如意的事一笑置之。不是嗎？大病之後，到樓下茶餐廳吃相同的早餐，竟然嚐出以前沒嚐過的美味。每天回家路上經過的那棵花樹今年似乎不會開花了，一天忽然看見花開了，就覺得它特別美麗，絕對會多望兩眼。

你處處忍讓，別人就處處不讓；你放低了身段，別人卻不把你當回事；你時時考慮別人，別人卻從未把你放在心上。最不值得的是，對那些不懂得感恩的人付出，得到的竟是得寸進尺的索取。有些事原本不由你負責，一但你做了就永遠歸你負責了；有些忙原本你沒有義務去幫，一旦幫了就成為你的義務了。畢淑敏曾說：「拒絕是一種權利，就像生存是一種權利。」悅人不如悅己，從今天起，做一個不太好說話的人。喜歡就接受，討厭就拒絕，不滿就表達你的不滿，受了委屈也別暗自傷神。真心待你的人不會讓你為難，為難你的人也不值得你真心以待。所以，別浪費時間為他人做嫁衣，別浪費笑臉去面對讓你哭的人。有原則，有底線，活出自己的態度，才能擁抱快樂的生活。

[回到目錄](#)

我品嚐過很多地方的美食，上至鮑魚海參，下至醬油拌飯，卻都不如我家的「家傳瑰寶」。

每逢夏天，奶奶都會為我做蕃茄炒蛋，簡單的一盤番茄炒蛋卻是美味營養兼備，酸甜可口、又香又滑，雖然簡單，卻透着不凡，那鮮艷的紅色與黃色似在盤間跳舞，可以想像那緩慢流動的湯汁在你舌尖泛濫時是多麼的愜意，當番茄的酸味讓你打了個激靈，雞蛋的香味就快步上前安撫你，再加上酸豆角和糖的「淡妝濃抹總相宜」，在這炎熱的夏天為你送上心身的清爽和滿足。

蕃茄炒蛋有許多的烹調方法，在外面吃的都是普普通通的味道，而我奶奶的蕃茄炒蛋是最好吃的。小時候，每當奶奶在烹調蕃茄炒蛋的時候，我都會站在她旁邊專心致志地看着她不停翻炒的動作：拋起、接住、拋起、接住，番茄和雞蛋在空中起舞，它們興奮地跳起，又齊齊整整完美地落地，看得我眼花繚亂，奶奶簡直就像畫家一樣，紅紅黃黃白白，左塗右抹，一幅光彩斑斕的大作便完成了。最後再灑上自家製的酸豆角，一碗色香味俱全的番茄炒蛋出鍋啦！

一口咬下去，蕃茄的酸，雞蛋的滑，酸豆角的脆，糖的甜，再加上獨有的鍋氣，快樂如同綻放在空中的一朵朵鮮花，「嘖」地開了一朵，「嘖」地又開了一朵。現在每當失意的時候，我總會煮上那一碗令我回味無窮的「家傳瑰寶」，吃下去的時候十分美味，然而，我卻感覺少了點什麼，原來是少了那雙佈滿皺紋的雙手，原來是少了奶奶的愛。

親情就像番茄炒蛋一樣，又酸又甜。

[回到目錄](#)

「沙沙沙」，看著手中的書，翻着書頁，撫摸着那粗中有細的書脊，吮吸著那迷人的墨香。

每個來到我家的人都會驚嘆：「哇！你的書真多！」的確，除了那一排排如站立在書架上的「士兵」，在書桌上、椅子上、甚至在角落裏，都砌出了一堵堵的「城牆」。回想小時候，父母就帶我看各種的書，像《進化論》、《君王傳》、《山海經》等等。並對我說書是我們家的瑰寶，要我一定要多看書。起初我還在疑惑，只是一些書罷了，有什麼珍貴的呢？現在，我懂了。

「春聽鳥聲，夏聽蟬聲，秋聽蟲聲，冬聽雪聲，白晝聽棋聲，月下聽簫聲，山中聽松風聲，水際聽欸乃聲，方不虛此生耳。」這是張潮書中的聲音。千萬本書有千萬種聲音，它們在歲月中靜靜地沉睡着，等待下一個來聆聽的人。

歷史恰如東去的大江，浪淘盡，剩下的都是字字珠璣，句句生花的好書，在書中，我們驚嘆於古聖先賢的無比睿智，感動於仁人志士的義無返顧，沉浸於文人雅士的深深詩情……像詩仙李白，讀著他的《將進酒》，我彷彿看到一位白衣勝雪的文士，在奔騰的黃河邊長嘯：「君不見黃河之水天上來，奔流到海不復還……」像忠勇的岳飛，讀著他的《滿江紅》，我彷彿看到一位氣勢如虹的將軍，帶領千軍萬馬，長驅猛進，向入侵者咆哮：「還我河山！」像多情的匈牙利詩人裴多菲，讀著他的《我願意是急流》，我彷彿看到他躑躅於歐洲的林間，緩緩吟道：「我願意是急流，山裡的小河，在崎嶇的路上、巖石上經過……只要我的愛人，是一條小魚，在我的浪花中，快樂地游來遊去……」

記得有一晚上，我看著眼前的文山書海，嗅著撲面而來的墨香，突然想到書對我們的重要。如果沒有它，我們就會與華夏五千年的歷史失之交臂，我們依然籠罩在愚昧、野蠻之中。

唐末王貞白賦詩：「讀書不覺已春深，一寸光陰一寸金。不是道人來引笑，周情孔思正追尋。」宋朱熹也作詩：「半畝方塘一鑿開，天光雲影共徘徊。問渠那得清如許？為有源頭活水來。」我大口渴下那滋潤心靈的甘泉，頓覺神清氣朗，煥然一新，因為書，我的人生從此變得不一樣。

指尖摩挲著光滑的書面，指縫間彷彿流淌著時間，我在字裏行間，感受前人儒雅的氣息，在筆走龍蛇中，尋找先輩曾經鮮活的生命，我集中精神，呼應著，唱和著，彼此的心互相跳動著……

風起雲湧，潮起潮落，數千年來，那些思想家、政治家、科學家、軍事家、文學家們安逸於書中的一片天地，靜看偶爾飄過的雲，吹過的風，落下的雨，等待著來訪的人。他們不會因時間而少了顏色，褪了芬芳，反而在時間的沖洗下愈加光彩照人。只要有人翻開書，歲月便悄悄地來，夜闌人靜，歷史的畫卷又徐徐展開……

遲來的驚喜

5B 彭娟紅

我住在一個讓人艷羨的小村莊，藍天白雲，春華秋實，青山綠水，說是世外桃源也不為過。屋旁立著棵白玉蘭樹，伸出的枝椏為我家擋去夏暑驕陽，心中煩惱揮之不去的時候，吸一口空氣中濃濃的玉蘭香，沁人心脾，人便歡愉起來。

二月，玉蘭一身綠裙綴滿白色的花，微風過處，她輕輕搖動，彷彿點著細碎的步伐，那溫柔醉了花兒，落了一地。讓你不去看那驕陽、不去看那星辰、不去看那桂月，只去她身旁，沉浸於她的馨香。

說來也巧，我生日在二月十五，是她開得最燦爛的時候，一陣春雨，那花兒沾著雨，越發水靈，我總愛揹著竹籃，又摘又撿，回家交給母親。母親在碗裏打兩雞蛋，調上麵粉糊，將玉蘭花裹上雞蛋麵糊，往油鍋裏一放，「嘩」的一聲，嬌小的花瞬間膨脹成一朵雍容華貴的大牡丹，好美好滿的生日祝福。剩下的母親弄成糖漬，香甜可口。別人都在生日期待蛋糕，而我更期待那脆脆甜甜的玉蘭，她從沒在我生日時缺席過，且總是開得特別絢麗，惹得路人都為她停留，與我分享這份喜悅。

這年二月十一，我一如既往地等待著她，見她仍是枝繁葉茂。

二月十四，樹上的花蕾呈卵圓形，花梗膨大，我這幾天一回家，都會先去看她，但她好像還沒有開的打算，一副不記不掛的樣子。

二月十五，我一放學立刻趕回家，只見她仍沒一絲動靜，我惘然若失，回到房間做功課。突然天下起了細細的雨，滴滴答答的雨和遮天蔽日的白玉蘭樹，更添心中幽情。母親進來說：「該睡了，生日快樂，我的女兒。」她放下禮物後幫我關了房燈，我轉身……等等……驚鴻一瞥，牆上映著花的影子！我跑出去，哦，她開了，是靜謐的盛開，千枝萬蕊，瑩潔清麗，朵朵向上。

她，還是來了，從未缺席。

這年，我十八歲，白玉蘭花盛放在我最美的青春裡。

人生，沒有永遠的朋友，亦沒有永遠的敵人。人生路上，如能化敵為友，是一件多美好的事呀！他，清楚你的弱點；他，是你動力的來源；他，是你改進的目標；他，常伴你左右。

就像卡通片《喜羊羊與灰太狼》，眾所周知，灰太狼就是羊群的敵人，一次又一次想殺掉他們，但羊群亦一次又一次擊退灰太狼。若然沒有灰太狼這個敵人，羊們亦不會有如此多的發明、計劃可供我們欣賞。敵人，往往是你動力的來源，令你進步，逼你完善。

換另外一個例子，羽毛球場上的宿敵，林丹與李宗偉。他們由青年賽開始相識，成為「死對頭」，至今對戰 36 次，當中林丹勝出 25 次，李宗偉勝出 11 次。李宗偉屢次不敵林丹，只能得到亞軍，更被外界稱有「亞軍魔咒」。李宗偉連敗五年之久，但他並沒有輕易放棄，將對林丹的挑戰，變為他進步的目標。

再舉一個商界的例子，騰訊和阿里巴巴。騰訊和阿里巴巴一向都是商場上的宿敵，但兩間公司並沒有憎恨對方，馬雲說過：「如果沒有騰訊，阿里巴巴就不會不斷調整自己，不斷完善自己。阿里巴巴需要這樣的對手去提醒自己。」阿里巴巴需要一個對手，令它有改進的動力，同時，兩間公司越做越好亦令大眾受益不淺。

以上的三個例子，都清楚展示出的敵人的特點，在擊敗你的同時給你目標；在你低潮的時候給你動力；在你驕傲的時候提醒你要不斷改進。敵人比知己還要好，他知道你的弱點，更不會怕得罪你而對你有所隱瞞。他亦引起你的戰勝欲，好鬥心，是你永不疲倦的驅動燃料。

敵人，名字上可能有負面的意思，但實際上，敵人帶給你的好處比知己還要多，在現實中並沒有很多這樣的人，所以，好好珍惜你的敵人，或者說，好好利用他們，他們能令你的人生更豐盛，沒有敵人的也快去尋一個吧，有競爭才有進步。

[回到目錄](#)

中國人的家庭觀歷來最重視一脈相承，正因如此，許多家庭都有家傳瑰寶。然而古物有質，傳承卻是無形的，家訓便是一件可以代代相傳的瑰寶，它融入了晚輩的血脈之中，成為了每個家族成員之間的精神支柱。

小時候回鄉之時，必定會在父親的帶領下去探訪曾祖母。在我模糊的記憶中，老人總是手捧古書，戴著一副老花鏡，天色漸暗，殘陽投過院牆灑下斑駁的碎影，曾祖母就搬張凳子坐在院中，兀自吟誦不休。每到這時，孩子們便會覺得索然無味，在嬉笑聲中一哄而散，只有我留在原地聽得入迷。

大概是覺得我是個可塑之才，曾祖母也樂意與我分享她的藏書。雖然老人家所讀之書都是諸如《古文觀止》一類的古籍，但也不乏《聊齋志異》這種極富趣味的書。這些書為童年時的我打開了一扇窗，讓我知道在平凡的日子裏除了柴米油鹽，粥茶飯酒之外，竟然還有這等趣事。

後來年歲有加，卻覺得曾祖母略顯古板，甚至因為哥白尼的「日心說」與老人堅信的「天圓地方」理念相悖而起過爭執，現在想來不免有些愧疚。

老人生於民國，從小家境也算富裕，雖是女兒身，卻破天荒地上了幾年私塾。雖然舊時所學於當下無用武之地，但讀書的精神卻深深地烙在她的心中，時常與晚輩強調：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正因如此，自小熱愛讀書而後考上大學的三叔深受曾祖母寵愛，而對早年輟學混跡商場的二叔老人卻嗤之以鼻。

如今曾祖母去世多年，兒時和老人在一起的點滴記憶也模糊不清了。但是每當我置身書叢，輕輕地翻開書頁，眼前總會浮現出那個斜陽下佝僂著背，吟誦不已的身影。曾祖母留下的書染上一層薄薄的灰塵，而她「讀書傳家」的家訓卻在我心中熠熠生輝。不知不覺中，讀書的習慣也融入了我的血液，在我心中不斷徜徉，想必這就是曾祖母說的傳承吧。

[回到目錄](#)

盧梭曾經說過，「大自然塑造了我，然後將模具打碎了。」每個人都是獨一無二的，好不容易到人世間走一遭，我們豈有理由不愛惜自己？然而事實卻是當下許多青少年不懂自愛，自殺、自殘事件屢見不鮮，或許是因為自愛需要勇氣，但如果你有足夠的勇氣去自愛，就一定能超越自己。

兩千多年前，李陵兵敗投降匈奴，滿朝文武對其口誅筆伐，司馬遷雖然與李陵無甚交情，卻毅然挺身而出為他辯護。正是為李陵打抱不平，使得龍顏大怒，令司馬遷慘遭宮刑，一刀砍去了他作為男人的尊嚴。遭此飛來橫禍，太史公一度精神失常，因為覺得愧對祖先，他甚至再也沒有去父母的墳前祭拜過。堂堂七尺男兒受此大辱，他一定想過輕生，然而他說「人固有一死，或輕於鴻毛，或重於泰山。」，他選擇了苟活。歷經十八年，《史記》問世，司馬遷也因此成了史家第一人。

我一直以為，所謂英雄，就是古龍金庸筆下的江湖豪傑，一言不合便拔刀相向，但司馬遷告訴我們，尋死是一種解脫，而自愛才擔得起「勇氣」二字。

反觀項羽，垓下一役為劉邦所敗，僅餘二十八騎逃至烏江，恰巧烏江亭長乘船靠岸欲帶項王渡江。然而項羽覺得自己愧對江東父老，只是將坐騎烏騮贈予亭長，隨後引頸自刎，一代梟雄就此落幕。楚霸王的結局或許對他來說稱得上是悲壯無比，但他若是隨亭長渡江，江東子弟多才俊，卷土重來也未可知。畢竟，項羽至死也不過是個三十一歲血氣方剛的年輕人，戎馬一生，也僅此一敗，他怎會向劉邦低下高傲的頭顱？可是項羽不知道，六年後，劉邦病逝，若他懂得自愛，東渡烏江，歷史或許就將被改寫。可見，自愛需要勇氣。

雖然很多時候自愛並不容易，但是每個人的最終歸宿都是自己，愛自己，是每個人應該學習的人生第一課。

[回到目錄](#)

從我記事時起，家中便有縷縷茶香。奶奶告訴我，柴米油鹽醬醋茶是每戶人家必不可少的開門七件事，爺爺則說，琴棋書畫詩酒茶是文人的七件雅事。俗事也好，雅事也罷，茶在中國文化中始終佔有不可動搖的一席之地，茶的存在就像樹根一般，令我們的文化更加枝繁葉茂。

中國是茶的發源地，早在原始社會，先民們便開始種茶、制茶。「神農嘗百草，日遇七十二毒，得茶而解之。」這是關於茶最早的傳說。在生產力低下的原始社會，茶也曾作為當時的食物之一，而在吃茶的過程中，人們發現了茶帶來的益處，於是茶作為中藥的價值也開始顯現，到了漢朝，茶作為一種提神醒酒的飲料已變得十分流行。

到了魏晉時期，茶開始被文人雅士賦予了豐富的文化與精神內涵。官場上，茶代表廉潔奉公，以茶養廉之風盛行。陸納以茶待客，面對身居高位的謝安來訪，沒有準備美酒佳餚款待，而是泡上一壺清茶代之。在陸納看來，以茶待客是最恭敬的禮節，不僅能夠以茶論友，同時還能顯示自己的清廉和高雅。今天的生意場上，勸酒顯得低俗，雖然在酩酊大醉中談成了生意，卻難免丟了人品，於是精行儉德之人便以茶代酒標榜自己的清白。茶者，君子之道也。

茶性淡泊不似酒濃烈，也體現了中國人超然物外的價值觀。飲茶的最佳場景要有樓臺、謚室、明窗、曲江等，講求清心寡慾，水是沸的，心卻是靜的。且酒逢知己，茶遇同趣，對茶伴也十分挑剔，三四個人對飲恰好，絕不攀炎附勢，太多人聚在一起飲茶，情趣便大打折扣，算是施舍茶水罷了。「門前塵土三千丈，不到熏爐茗碗旁」，好茶之人淡泊名利，以避世為樂，山中何事？松花釀酒，春水煎茶。茶者，隱士之趣也。

東坡詩《次韻曹輔寄壑源試焙新芽》云「戲作小詩君勿笑，從來佳茗似佳人。」以佳茗喻佳人，或以佳人喻佳茗，實在佳妙！茶之味或苦或甘，平淡蘊藉，沖和雋永，陪伴一生，真味在其中矣。

儒家提倡中庸之道，道家遵循道法自然，佛家主張清淨無為，雖然百家爭鳴，卻都與茶道內涵產生了共鳴。即使各家各派的思想不同，但一定可以通過一杯茶，發現各派理論的共通之處。茶者，文化之根也。

茶起於自然，歸於人文，中華文化的誕生需要茶，傳播亦需要茶。中國茶在千年前通過駝鈴悠揚的絲綢之路或是海運，輸送到了世界各地，與各國文化相結合，形成了諸如韓國的茶禮，日本的茶道，英國的下午茶等一系列茶文化。茶卻從不喧賓奪主，由水浸潤才能得以飄香，它的包容性承載著中國文化的內斂，在今天一帶一路的路上向世界各國輸送和平發展的美好願景。

家傳瑰寶——公公的跌打藥酒

5D 江芷詠

剛扭開鑰匙，推開大門踏入家中，廚房便衝出一股香氣，帶着濃厚的中藥味道，我連忙多聞一下！「這是跌打藥酒的味道呢！」媽媽在廚房將藥材妥善分配，放入一個大的玻璃瓶中，玻璃瓶中有數十種中藥材。我家的跌打藥酒全都是自家製作，由外曾祖父，外祖父一代又一代都自家浸泡。

回想小學的時候，我在回家途中蹦蹦跳跳，「不要跑！牽着媽媽！」媽媽大聲地喊。我沒有理會，還做了一個鬼臉說：「我才不會跌倒呢！」邊說邊倒着走。「小心！」「啊！」我被一塊石頭絆倒了！我放聲大哭。回到家中，媽媽發現我的腳踝腫了起來。「鳴……我會不會不能走路？」我一邊哭着，一邊問媽媽。媽媽看了看傷勢，從容地站了起來，到玻璃飾櫃中取出一瓶跌打藥酒，替我搽上，說：「公公浸的，搽過便好！」味道濃厚，挺香的，頗為特別，這是我第一次使用「公公牌」的跌打藥酒。有一次，我到外祖父母家探望兩老時，我看見公公在廚房不知幹甚麼。我好奇心突然冒了上來，「公公！你在做什麼？」公公像是嚇了一驚，然後平淡地說：「阿妹，公公在製作跌打藥酒呢！」「我也要！我也要幫忙！」我興奮地拿來一張小椅子，站上去。「公公！怎樣做呢？」他一步一步地教我。首先要準備一個大的玻璃瓶，要有三十多種中藥材，包括田七、杜仲、蘇木等。有些藥材更要剪碎，較為入味。接着先後把蘇木、杜仲等材料放進瓶中，最後注入酒。待它慢慢浸泡……製作完成後，我的手有一股中藥材的味道，我喜歡。

我貪玩，嚷着公公教我多製作一遍。公公告訴我，當我長大後，他會再親自教我。原來，這跌打藥酒的秘方是由外曾祖父寫下的。他們小時候家中窮困，買一瓶藥酒都是額外的支出，只好自家浸泡，分給不同的子女。誰受傷了便派上用場。跌打藥酒可以治扭傷、腳充血等等。是居家必備的藥物。以前種田時，經常被田埂坑窪絆倒扭傷，所以自家製的藥酒成為了我家的「瑰寶」了。

時至今天，跌打藥酒在日常生活中已不再普遍，跌倒扭傷許多人會立即看西醫的骨科。懂得泡浸跌打藥酒的人更是少之又少。製跌打藥酒用的是天然的中藥和可用飲用的酒，是健康的傳統療法。一瓶跌打藥酒使用數十種中藥，包含着博大精深的中醫文化，體現了中國人崇尚自然、節儉的美德。或許今天大家會認為跌打藥酒古老落後，不再適合於當今世代，但我則認為跌打藥酒歷經千年歷史的考驗仍流存下來，其效用不容置疑，是值得中國人好好承傳的文化遺產。

在不久之前，公公患上了腦退化，他早已忘記我是他的寶貝孫女，更遑論是教我製作跌打藥酒的承諾。媽媽便接替了公公，教我製作這跌打藥酒。而再往下一代承傳的責任，便落到我的身上了。

庭中有玉蘭樹，祖母于歸之時所手植也。越數年，庭內雜木皆無存，唯得此一樹而獨立矣。

至若暮春而放，花開葉落，霎時雪堆枝頭，皎然勝月，每隨風動，搖曳生姿。其瓣呈微闔之狀，欲語還休，無纖塵所染，以為離水芙蓉亦無過之，且當中一股嬌憨之態，甚惹人憐愛。及風日晴和，燕鵲躍於枝頭，鳴聲啾啾，或蜂蝶流連花間，翩然飛舞，偶歇於蕊尖，乍驚而起，復又至。入夜，有盈袖暗香悄然透戶，鬱鬱其芬，氤氳滿室。又瀟瀟雨過，則落英紛然，尚餘枝頭者幾希，皆帶淚而悼之。玉蘭香遠益清，行人過而駐足，悉讚嘆不已。

餘幼時體弱，常與藥石為伴。然厭其苦澀，每暗棄之玉蘭樹下。祖母後覺，大責不已，自此每進藥無不伴坐身旁，以求監之。餘蹙而咽，屢拒不允。祖母又摘全盛之蘭，滌以清水，略舂，存於罐，內置白糖漬之，復浸蜜中，蓋而緊封。逾數日，則玉蘭蜜成。待進藥則以此蜜為引，誘之。遂欣然而藥，飲畢，含蜜口中，頓覺清香自內撲鼻而至，繚繞不絕，且蓋過往苦澀而弗甜膩非常，送口之餘亦唇齒留韻，以為至愛。

吾喜讀書，好捧書玉蘭之下，附庸風雅。午至，日光穿蔭而碎，若散玉落諸文墨之間，加之有蘭香縈於書頁，吾亦微醺，無意間時置母喚而不聞。祖母因笑曰：“汝誠入於仙界乎？”餘又嘗拾庭中落紅，微拭，曝之，待乾而取，置於書櫃中。是故每啟之，則聞得蘭香書香並至，頗具清雅之趣。奈何乾花難以久存，然書頁染其香，經年不散。

後孀母妊，心情不舒，見食則噦，唯念玉蘭之香。祖母乃視其初放，剪之，取瓷瓶而插其中，置於室。玉蘭開落交錯，至深秋，花期方止，故屋內蘭香數月未斷。彼時吾表妹誕，孀母因以蘭名之。

今祖母已逝，吾每步於庭，見玉蘭仍亭亭而立。舉目望之，滿樹嫣然如故，幽香穿堂而過，餘恍然若夢中。遙憶舊時人事，長嘆今日堂前。玉蘭之年可逾數百，人之在世不過須臾耳。噫！祖母音貌不復得，唯留此一玉蘭而已。

[回到目錄](#)

終於放學了！

我背著沉重的書包，跟同學說了再見，從學校門口往右拐，踏上了回家的路。這是開學以來第一次提早放學，補習社的日程又被推後，我難得有機會回家休息。一想到這，我的步伐不免輕快起來，忘卻了肩上的重量。

我拿著手機翻閱臉書，正入迷時忽然覺眼前似乎蒙上了一層有色濾鏡，看得真切卻與往日不同，連拿電話的手也深色不少。我正納悶，揉揉眼睛抬起頭，望望周圍的景物，它們也都變了色，再看看天空，才知道原來是天色將晚，夕照穿過雲層，籠罩在水牛嶺上。

此時天氣微涼，將要入秋，空氣乾爽清新，令人覺得舒適。天空像一個調色盤，淺色的藍和粉，還有橙色，都被打翻在內，借水調和，模糊了界線。在這樣的調色盤里，還浮動著幾片棉花團似的雲，一層包裹著一層，仿佛近在眼前，伸手就能摘下一朵。太陽並未完全落山，但此時已有一輪淺淺的明月初升，披著漫天霞光，在雲層里若隱若現。

我們的學校坐落在公園南路，顧名思義，這條路便是以現在我身邊的這座公園命名。今天天氣好心情好，我忍不住要進去公園走一走，再繞小路回到馬路上，方便回家。

一踏進公園，首先映入眼簾的是一塊空地，兩側站著兩棵大榕樹。這是平日清晨一些大媽大爺練太極拳和舞劍的地方，也是學校啦啦隊練口號的地方。黃昏時刻，經過這兒的人寥寥無幾，經過時連鞋底輕踩落葉的聲音都能聽得清清楚楚。有幾隻肥胖的鴿子，不太怕人，卻也並不出聲，探頭探腦的在地上尋找吃食，但我一走近，便啪嗒啪嗒地跑開了，小爪子抓在花崗巖上的聲音像滴水聲一般，輕輕印在我的耳膜。兩旁的大榕樹枝葉繁盛，盤錯的根部在泥土中蜿蜒，粗壯的樹幹像兩堵大牆，頂上的樹枝盡力向外伸展。兩棵樹的枝幹時有交錯，於是相互纏繞，織成一張密密麻麻的網，其中一棵的樹鬚又多又密，像極了人的鬍鬚，長長的，直垂落地下。兩棵大樹並肩站著，似在歡迎我的到來，又像舉起了雙臂，為我製造了一片蔭護。

再往前走，是水池邊的小山丘。這兒可變得熱鬧起來，有在水中的蛙聲，也有麻雀在樹間跳躍的噉喳聲，還有主人手中牽著的寵物狗脖子上鈴鐺的叮噹聲，不時還有幾個小孩跑過，天氣涼爽，他們卻跑得滿身是汗。山丘上的草坪，揉進了些許黃色，不再青蔥欲滴，但是毛茸茸的，依然可愛。參差的草色間，偶爾能見到一兩片還未枯萎的落花，料想它們曾聽見微風在耳邊訴說的悄悄話，被逗得咯咯一笑，便抱著風，在空中飛舞幾圈，這才捨得「歸根」。

此刻的天空沒有了藍色，是完全的粉了！先前的雲團慢慢散開，像燙金的工藝，周邊裹了一層濃濃的金箔，飽滿得怕是隨時都要從天上飄下來。

黃昏裡的光並不像清晨的陽光一樣干淨透明，也不像午後的陽光一樣耀眼熾熱，那是陽光將逝未盡，月華初露妝容的交接，像一縷煙霧，又像一捧泉水，溫柔、懶倦卻不失華美，輕輕地包裹著你，一絲絲滲入每一個感官的縫隙。我與小草，麻雀還有落花和公園裡的遊人，一同陶醉在這樣夢幻的場景之中，忘卻了所有煩惱，也

忘了歸家。

太陽已完全落山，那一輪圓月不再忽隱忽現而變得清晰起來，天空也轉為了靛青色，像一塊古玉嵌在藍色的錦袍上。我忽然想起李白的「欲上青天攬明月」，千年後的我在同一個月亮下，又何嘗不想呢？公園的小路並不很長，但我卻摸索了許久，兩旁整齊排列的白楊似乎每一棵都長得一樣，令我感到陌生。

最後，我來到了馬路上，視野重新又變得開闊，我回頭望著公園，離開了大榕樹的保護，小動物的陪伴，回家的路還有很多條，我該選哪一條，又會遇見些怎樣不同的故事呢？我感到好奇。

[回到目錄](#)



中國文化包含著從古至今流傳下來的民族智慧，這些智慧融進了器物或技藝，成為傳統，源遠流長，經久不衰。眾多文化結晶裡，最為人津津樂道的，當屬中國書法了。

中國書法被孔子定為六藝之一，足以說明書法對於修身養性的重要程度。顏精柳骨，入木三分。古代書法家可謂各領風騷數百年，有王羲之、顏真卿、柳公權等人，他們自成一家，書法作品被無數後人拓印臨摹，流芳百世。

然而，研習書法卻並非一件易事。

都說字如其人，即是人寫出的字反映著內心。傳統文化裡講究陰陽調和，天人合一，書法中的一筆一劃，形體模樣，看似毫無章法，實則大有學問。首先是文房四寶，再到落筆時的提、按、頓、挫，各個筆劃的遙相呼應，以及行文排列的方向，稍有不妥，便難成佳作。

練習書法，必須要靜。

首先是物理上的靜。從不曾見哪位書法家，是在鬧市或餐館裡練習書法，若是聽得那叫賣的嚷嚷，碗瓢的啣當，寫出的大字，怕不是帶著商家的唾沫星子，就得帶著湯菜裡的油脂點子。於是古代人特別注重書房裡的靜，攤開一張宣紙，壓一方鎮尺，遠離了塵囂，方能全神貫注。

再就是心理上的靜。有了安靜的環境，書寫的筆墨，練習書法還要能心靜。何為心靜？我認為是像端一碗水，慢慢等到表面的漣漪靜止，沒有絲毫波動。傳統書法是用毛筆作為書寫工具，柔軟的筆尖能凸顯筆劃的形態變化，所以是非常難控制的。如果剛剛運動完，還在喘著氣，當然是沒有辦法控制好筆的；如果在生著氣，或是因為什麼事而特別開心，雖然手不會顫抖，但寫出來的字不是歪的就非得是斜的。

中國文化傳統的根亦在於此。非淡泊無以明志，非寧靜無以致遠。不追求名利浮華，淡泊樸實，才能顯明自己的志趣所在；安寧清靜，心無旁騖，才能達成遠大的目標。

在我們的生活中，許多人棲棲遑遑的尋找所需，又有人蠅營狗苟的追逐所求，還有更多人戰戰兢兢的唯恐失去所有。在這樣一個充斥著迷茫、自私、惶恐的社會，沒有多少人能真正做到清靜安寧，不受他人的影響成為出淤泥而不染的蓮花。大部分人只能隨波逐流，放棄了初衷，變成不屬於本心的自己。與練習書法同理，並不願意靜下心來揣摩字帖，端坐著寫幾張紙的人，又如何能夠在利慾熏心的社會裡把持自我，不受外界干擾，認真達成自己的理想，讓自己的人生變得更加豐盛呢？當然，並不是不寫書法的人就做不到平靜自己的內心，只不過二者相輔相成，內心平靜的人方能寫出好字，寫出一手好字的同時亦鍛煉了寫字人的意志，平和堅毅，向著自己的理想進發。

這樣的人生智慧，早在幾千年以前便被古人知曉，於是告誡後人應當「靜以修

身」，他們透過書法這一途徑教導我們應該遺世獨立，不受外界影響，修習自身的品性道德。人心正如平端著的一碗水，泛起漣漪時只能見到一圈圈的水波，但歸於寧靜後卻能透過平整的水面，見到比碗還要大的周圍景物的倒影。所以，平靜的水面猶如一面鏡子，能照見自己，亦能照見遙遠的他方。

練書法，便是把我們的內心練作一湖波瀾不驚的水，安靜、澄明、深邃、博大。

[回到目錄](#)



那張藤椅，搬了家，卻還是被放在電視前，尊享她的老位置。

印象中的它總是默默地呵護著它的主人，我的祖母。它很寬大，無論對於孩童的我還是現在的我而言，坐上去的時候心中仍感受到那一絲縮進她懷抱裏的溫暖，恍如她還在這裏，抱我入懷，和我講那日佔時期的艱苦，教導我人生的道理。它很堅固，多重的人坐上去也不用怕，因為它能穩穩地承受所有的重量，似祖母，總是沉穩可靠。數十載的年歲在它身上留下痕跡，破舊的外觀並未為它的價值帶來絲毫損減，它在眾多新傢俱中仍是這麼的從容，在我心中的地位更是無與倫比，獨一無二。因為它是我和祖母之間的聯繫，是我們在人世間最後的一絲牽絆，是我們家的家傳瑰寶。

有記憶以來第一次見到祖母時她便是坐在這張藤椅上。

那次是她的生日，家裡的姑姑、姑母、叔叔都在幫忙煮這頓生日飯，唯獨她坐在那，紋絲不動。矮小的身子襯著龐大的藤椅，不發號司令，卻自有司令的氣派。只要祖母安坐在藤椅中，家便有條不紊地運作。節日裏二十多人來到祖母家，買菜、洗菜、炒菜、上菜……祖母不用發一言，家人便各司其職，和樂融融。

還有一次，她坐在藤椅上，腳放在另一張木椅上，脊背完全陷進連著椅背的坐墊中，頭微微昂著靠著椅背，放鬆的樣子與之前的「司令」截然不同。我坐在她身旁的小板凳上，未敢一言，不知是察覺到我在還是被溫柔的微風喚醒，她半眯著眼，慢慢湊近我。

「你來啦，孩子！」嘴角鬆弛的肌肉微微地向上提，我從她小小的，有點混濁的雙眼中看到了滿滿的笑意與慈祥。她飽經風霜的臉即使是皺巴巴的，如枯枝一樣，也令我禁不住想親近她。血緣的力量是強大的，想擋也擋不住。一向怕生的我竟然也主動地向僅見過兩面的「陌生人」張開雙手，企圖以此換取她懷抱的溫暖。她吃力地抱我入懷，在藤椅中，在她懷抱中，很安心。

藤椅扶手上的竹藤被她長年累月地撫摸，泛著油潤的黃色，手放上去，竹的微涼與她的手心溫度相若，最上面的竹藤散發著一股很淡很淡，淡得已幾乎嗅不到的清香，是她身上總圍繞著的藥油香。坐墊上大大小小的補丁，是她拿起線，眯著眼，顛顛抖抖地穿過針眼，一針一線地縫上去的。我調皮，小時候經常喜歡找坐墊上的線頭然後猛地一扯！「唏！」，一條長線就被我抽出。那時的她，慈目含威，我便立即坐定定。「妹啊，一粥一飯，當思來處不易；半絲半縷，恆念物力維艱。不應浪費，更不應像這樣刻意破壞呀！」她輕嘆。我坐在藤椅中，總愛搖搖晃晃，她看見了：「妹啊，樹搖葉落，人搖福薄呀，坐下來，便要四平八穩，這是家教。」

「嗯嗯，知道了祖母……」

藤椅的主人變成了身為長子的父親，他和當年的祖母一樣，坐在藤椅上教導我和弟弟長輩傳承下來的待人處事之道。

我想，或許以後，藤椅仍會隨著家的轉變而再次移居。但無論如何，我依然會遵從祖母和父親的傳承，坐在藤椅上，把我的子女攬入懷中，親他愛她，給孩子們講故事，說道理，把這張藤椅所承載的情和道一路傳承下去。

我家有一個大浴盆。

大浴盆是個圓形的膠盆，約一米闊，三十釐米多高。浴盆渾身暗紅，是舊時一個大塑膠品牌的產品，至今已經在我家好多年了。

我是家中的長女，我出生時家裡沒別的孩子，所以我的很多用品都是新買的。據母親所說，當時我們一家三口到商場買浴盆，我一下子就相中了這個紅色的大浴盆，對著它唧唧呀呀地叫，雙手向著它一直比劃。舊居的浴室小的很，要是在洗澡的時候放平這個浴盆，大人們就沒地方活動了，但父母看我不知為何實在是喜歡，便咬牙買下來了。

家中相簿有一張照片，在我還是嬰兒的時候拍下的，拍的是母親抱著我在大浴盆洗澡的模樣。小小的我眯著眼睛，任由母親用毛巾一遍一遍擦拭我的臉蛋、手臂。從照片中，仿佛能看見我的小身子在盆中一浮一沉，而母親的手永遠托在我背後，給我巨大的安全感。於是我被泡在水裡也不慌，放任地癱軟在水中，一臉享受，看著舒服極了。

後來稍微長大些了，學會了站立走路，母親便會在我洗乾淨後，放任我在浴盆裡玩水。

那時大大的浴盆在幼小的我眼中，像是一個大游泳池，我最喜歡半躺在盆內，頭墊在盆邊，手腳劃拉著水，放鬆身體浮上水面，又沉下去，或是把臉埋在水裡咕嚕咕嚕吐泡泡，玩得不亦樂乎。後來父親又給我買了幾隻黃色的橡膠鴨子，捏著會發出「唧唧」的聲音，有趣極了，我便會在浴盆中帶起水流讓小鴨子游泳，又和它們玩角色扮演。浴室內常常傳來我咯咯的笑聲，或是嘩啦的潑水聲。

在夏天，不怕洗冷水澡，我就會直接在盆裡嬉鬧到水由溫熱變得冰涼，玩鬧的同時亦驅走暑熱。見我久久不出來，母親會過來將我揪出浴盆，我就意猶未盡地出來穿衣服。

浴盆陪了我好幾年，它從一個寬廣的游泳池，慢慢變成一個普通的小盆子。不用浴盆時，會豎起靠在牆邊，和小夥伴在家玩捉迷藏，只要縮成一團便能躲在浴盆裏，後來漸漸躲不進去了，洗澡時浴盆也容不下我了。

然後，妹妹就出生了。我便將「浴盆盆長」的名號傳給了妹妹，退位讓賢了，大浴盆的主人也變成了妹妹，紅色的圓盆又變成了妹妹的大泳池。

她和我不一樣，我嬰兒時候喜歡閉著眼睛任由母親幫我洗澡，看著很享受。但妹妹卻是瞪著眼睛看著母親，或是凝視著在一旁偷看的我，讓我偷看得一陣陣心虛。

到後來她大些了，母親仍像以前一樣在幫她洗好澡後，任她在盆裡泡著玩兒。

她玩的時候從不發出聲音，我好奇偷看，只見她跟我小時候一樣，用相同的姿勢躺在盆內，卻只是盯著某個地方發呆，不潑水玩，也不碰盆邊的鴨子，只靜靜地泡著。她泡著時的水好像特別熱，常常往上冒著白煙。

我問她：「你怎麼不玩水呀？多好玩兒！」她用稚嫩的聲音說：「玩了水，水就會很快變冷的，熱熱的水泡著才舒服！」

十多年裏，浴盆陪著我倆度過了我們最調皮的孩童時期，它是我能愉快嬉鬧的大游泳池，也是妹妹舒服浸浴的大溫泉。

之後妹妹也長大了，溫泉又變成了那個普通的紅色大膠盆。浴盆沒有人用了，便一直豎起靠在牆邊。

後來我們搬家，我們打量著這個佔地方的大浴盆，我忽然想起了小時候在浴盆度過的愉快時光，心頭浮上一陣眷戀。我和妹妹不約而同，沒有同意扔掉浴盆。

舊時的東西很耐用堅固，浴盆一直一直也沒有因年月的過去而腐朽壞掉，它靜靜地待在那裡，等著再次化成游泳池，讓孩子愉快地玩耍，享受洗澡的樂趣。



[回到目錄](#)

「咔嗒。」艱難地扭轉有點生鏽的鑰匙，佈滿灰塵，鏽跡斑斑的老式大鎖打開，揚起一陣小灰塵。我深吸一口氣，推開有點腐朽的沉重木門。「吱吱——」刺耳的摩擦聲響起，伴著一股撲鼻而來的霉味。

踏入家門，我的耳邊彷彿傳來一聲來自遙遠的從前，無比慈愛的輕喚：「回來了啊。」好像看見了她如以前一樣，坐在廳中的搖椅，微睜開午睡惺忪的眼睛，朝我笑著。窗邊透著那淡黃的陽光，天花板轉著那搖搖的吊扇。

「嗯，我回來了。」我笑了笑，暗自在心裏回答。

閉著氣，好不容易才推開老舊的窗戶，讓新鮮空氣鑽入室內，帶走令人壓抑的霉氣。「回來幫您打掃一下。」我對著虛空喃喃自語，低頭從帶來的袋子裏拿出抹布，又熟悉地拐進廚房，從角落裡輕易找到了掃帚，開始打掃起來。

「咳咳……」一下子用力過猛，地板揚起的塵埃嗆進氣管，我不禁一陣咳嗽。

「你看看你！說了多少遍了，掃地不是鏟地，不用那麼用力！我的傻孫女喲，吃灰塵就吃飽了你喲！」我彷彿又看到了她，頭髮已經衰白，站在櫃子旁，臉上蒙著一塊滑稽的粉色碎花布，手裏拿著雞毛撻子，扭頭向我嘮叨著。

「乞嚏！我這不是沒記起嘛。」對著身後空無一物的櫃子隨口應道，我拿出口罩戴上。

掃地，拖地，塵埃滿佈的地磚露出了它本來的色彩，奶油色的地磚被拖得亮晶晶的。

「我的乖乖，別往上踩！剛拖好的地還沒乾呢！這地板都黑了！給我坐回沙發上！」

「嘻嘻，我不要！」「咚！！」

「說了吧！？叫你別下地踩你就是不聽！摔了吧？摔了吧！」

「嗚哇——奶奶我疼——」

她慌張的將我抱起，「奶奶抱啊奶奶抱，乖孫別哭啊，這地太滑了！小老鼠跑過滑倒我的乖孫了，踩死它！踩死它！」儘管會把未乾的地板踩髒，她仍惡狠狠的、咬牙切齒地踩下去。「嗚……呵呵……」我破涕為笑，露出缺了門牙的牙齒。

「撲嗤……」想起了往事，我忍俊不禁。

笑著笑著，正想將掃帚放回原地，腳下一滑，我這麼大的人竟然撲通一下狼狽地摔在了地上。

好疼……

奶奶？

下意識喚她，等了好久，卻沒有人回應。

奶奶？

啊……原來，您已經不在了。

眼睛忽然甚麼都看不見了。蒙上了一層霧，周圍溫暖的光沒有了，搖椅沒有了，那個笑得慈祥的老人也不見了。心一酸，眼淚汪汪便流了下來。

我就這樣順勢坐在地上，看清了。那些曇花一現的溫馨美好，都只是我無盡的思念。窗外的光不再是以前那溫暖的黃色，櫃子如今空無一物，裏面的擺設早被搬走。吊扇也早拆掉了，沒有人用的東西都被拆走和搬走了，剩下一些老舊的大傢俱，陪著我的回憶守在這裏，封著塵埃，等著人再次到訪。

再也沒有廚房飄出的香味，也沒有客廳中傳來吵吵鬧鬧的麻將聲，本來常放在電視上的大葵扇也隨著電視的賣掉不見了。牆上掛著的是好多年前的月曆，彷彿這裏的時間停止了流動，不再前進，卻又回不去。

強忍著淚水，牆角的一些刻度出現在我的視線裡。

三歲、六歲、九歲……隨著歲數的增長，刻度也越來越高，最高的一條停留在「十五歲」。

「奶奶這是甚麼？」三歲的我看著劃痕懵懂地問道。「這是你長高的記錄，多吃飯別偏食，有一天你就到這麼高嘍！」她將手放到高處。我憧憬著那高度，大力點頭。

「奶奶！等我長大了，我會長得很高，比你高這麼多！然後我會賺很多的錢，給你買衣服，買吃的，買好多好吃的！」六歲的我用稚氣的聲音大聲說著，比劃著。然後她用手摸摸我的頭，慈祥的笑了笑：「好呀，以後咱孫女得出息喲！」

十五歲的我處於發育期，越發高了，「奶奶等我長大！」我像往年一樣笑著說道。

「好。」她也像往年一樣，摸著我的頭應了。

可她終究沒有等我長大，便離開了。

淚水忽然決堤一般湧出，甚麼也看不清了。腦海中有千言萬語，卻一個字也說不出。最後只擠出了小小一聲「奶奶」。

「嗚……奶奶……」泣不成聲的我就這樣坐在地上不起來，像是從前摔跤了鬧脾氣不起來，等著有人抱起我，安慰我，袒護我。

我好想您……很想很想……

奶奶您聽我說……我畢業了，找了一份好工作，薪水沒有很多很多，但足夠令我衣食無憂。我還是像小時候一樣冒失，常常會跌倒，但我不會再哭了，您說過是老鼠的錯，我把錯賴到它身上，笑著笑著就不疼了。還有，我長高了，真的長得很高，要是你還在，我也應該躲不進你的懷裏了。然後啊，前些天工作的時候，我上司……

心裏說了好久好久，發著呆，眼淚不知甚麼時候就停了。畢竟回不來的終究回不來，緬懷完了，還是得提起精神面對現實。

我站起來，用袖子胡亂地在臉上抹了一把，窗戶忽然吹入一陣微風，溫暖的，輕柔的撫著我的臉龐，掀起我耳旁的碎髮，彷彿在拭去我的淚痕。

「知道了，老大不小的人還在哭很羞人是不是？我聽過您這麼罵我叔。」我又輕笑了起來。

「我走了！下次再回來幫您打掃。」收拾好東西，開門，重新鎖上。

「咔嗒。」心裏滿載著的回憶，也隨著一併鎖上了，它們一直在我心裏面待著，等我下次回來，再次打開鎖，自動浮上心頭，讓我一下子苦澀心酸，又讓我心頭一暖。

[回到目錄](#)



元朗區公民教育徵文比賽優異獎

如果你不能成為船長，那就成為水手吧，一個最好的水手；如果你不能成為那最高的山，那便成為一座小山吧，一座山清水秀的小山；如果不能成為最出色的，那成為最好的自己便足夠了。這，就是自愛。

自愛，是對自己的肯定和認同。一個群體中，只有一個人，是被認為最出色的。其他人呢？總沒有辦法每個人都同樣出色，但每個人都有自己獨一無二的長處。知道自己有一種東西，是自己擅長的，有能力的，做好自己，發揮自己的潛能，便已經是自愛了。和別人攀比，明知自己不能超越別人，妒忌、自卑，這是愚蠢的。最重要的不是別人如何，而是自己如何。知道自己，肯定自己，成為最好的自己，便足夠了。

愛因斯坦，是現代最偉大的科學家之一。他小時候毫不起眼，遲鈍、害羞，落後。他讀書時成績差極了，所有人都覺得他是個小笨蛋。可他有驚人的數學天賦，創立了相對論，開創了一個新時代。他這麼說：「一個人在大學畢業前後，站在天平上秤秤看，是不是一個真正有學識和思想的人非戴方頂帽不可？」從來不以世俗的衡量標準去定義自己，即使自己處處不如人，也絕不代表自己無能！像愛因斯坦一樣，知道自己有一樣東西，是獨一無二的，將它發揮出來，即使你是「小笨蛋」，也能做出大作為。

人們常說「愛人如己」，則愛護別人就像愛護自己一樣。《法言·君子》裡有一句：「人必其自愛也，然後人愛諸；人必其自敬也，然後人敬諸。」人一定要先自愛，然後別人才會愛他；一定要先自敬，然後別人才會尊敬他。正如認同自己和肯定自己，自己都不覺得自己能做到，別人怎麼會看好你？自愛，才能愛人，才能被愛。然而，自愛需要勇氣。

在一次訪問中，主持人問 J. K. 羅琳：此生最欣賞的美德是什麼？羅琳毫不猶豫地回答主持人「勇氣。」對！自愛需要勇氣！

自愛令 J. K. 羅琳生出無比的勇氣，挺過了母親去世、離婚、單親、抑鬱，在愛丁堡一座沒有暖氣的公寓完成了第一本《哈利波特》。羅琳的自愛終令她成為當今世上身價第一的暢銷女作家，自愛與勇氣，讓一位單親媽媽變身奇幻女王，挺過生命的黑暗與磨難。

很多美德，都是由自愛衍生而成的：：淡泊、堅持、自信、誠實、上進……因為自愛，我們才能夠成就更好的自己，成為最好的自己。我們只要成為那最好的水手，山清水秀的小山，便已經足夠了。

[回到目錄](#)

自愛，究竟甚麼是自愛？怎樣的愛才算得上是自愛？在我們日常生活中，我們會把自己的愛給親人和友人，但有時候卻得不到別人的愛。在我們最先付出自己的愛給別人前，我們最先愛的應該是自己。因為要達到尊重和愛護自己，別人才會愛護和尊重你。能達到自愛不是人人可以做到，但學會自愛是我們作為人的必修課。

愛是世界上最偉大的力量，雨果說過：「人間如果沒有愛，太陽也會滅。」可見愛是我們生命中多麼重要的一部份，它為我們照亮了前進的道路，給了我們溫暖也給了我們生存的目的。但太陽也會有下山的時候，別人和家人也有不愛你的時候，該怎麼辦？請不要慌張，你要勇敢踏出第一步，自己成為那一個照亮自己的太陽，那個太陽可能不夠大不夠亮，但這個太陽可以支持你繼續人生的旅程，但有人可能出生在一個沒太陽的世界中，不曾被愛因此不懂怎去愛，因此踏出第一步是需要巨大的勇氣的，自愛是需要勇氣的。

在我們競爭激烈的社會中，很多人都不愛自己，反而是恨自己。因為可能在樣貌或才能不及別人，因此經常怨恨自己，「為甚麼我這樣無用？」此時不自愛成了一條打開魔盒的鑰匙，妒忌、失控、接著是做事失準、和同事失和，然後是業績倒退，上司責備，客戶投訴……

不自愛令你四面受敵、焦頭爛額。

明代思想家呂坤曾說過：「人不自愛，則無所不為；過於自愛，則一無所為。」自愛雖是好事，但太過自愛，會使你的人生一無所為。過份自愛和不自愛都不是正確的做人方法。人不是獨自生活在世上，是和無數人生活着，要自尊自愛，保持自己的獨立人格，也需會顧及他人，以便彼此友好相處。因此我們需要在兩者找到平衡。

由此可見，自愛是我們作為人很重要的一部份，對我們的生活也有很大的影響，不能過份自愛也不能不自愛。有了自愛我們才可以健康快樂地過一生。

[回到目錄](#)

在嬰兒房內，惟獨妳跟我四目相投，吹彈可破的臉蛋對着我笑。這是我第一次與你相見，第一次感覺這種微妙的心情，既高興又擔心，擔心妳是否快樂、幸福。但我確信會盡我所能照顧妳，無微不至，也是我對妳的第一次承諾。

「爸……爸！」第一次說爸爸。妳依偎着媽媽，用妳可憐的表情喊出「爸爸」，相信天下父母都無法抵抗到這個「攻勢」吧！我也是甜入心坎了。

第一次走路。妳肥美的小手在地板上挪移着，腳慢慢提起，漸漸站起來，走遍整個房間，然後「咚」一聲坐在地上，側着頭瞪大眼睛看着，讓妳媽哭笑不得。

第一次上小學，那早上我還替妳紮馬尾，妳媽看呆了，不知道我曉這些。不枉我前一晚偷偷在廁所上網學。到學校門前，妳拉着我的衣袖，不願上學，我跟妳說學校有很多朋友跟妳玩，下一秒妳已經跑了進去跟我說再見。其實害怕的是父母才對，擔心妳能吃的好嗎？妳會被欺負嗎？妳習慣嗎？放學回家，妳一路上說學校的趣事，我才放下心頭大石。

妳第一次默書，滿分。第一次考試，第一次運動會，拿了金牌。第一次上中學，第一次考公開試。我全都記得，我很高興能見證妳那麼多的第一次。當然最難忘是妳第一次帶男生回家吃飯，吃到一半，妳突然跟我說妳要結婚，我飯也噴了出來。不過男大當婚，女大當嫁，我也識趣。妳結婚那天，穿起婚紗，不再是從前的小女孩，亭亭玉立，還跟妳媽有幾分相似。我整晚眼淚不停流，妳終於要嫁人了。

時光飛逝，我經歷了很多的第一次，包括第一次抱孫子。跟妳以前一樣的大眼睛，大臉蛋，四目相投的瞪着我。惟一不同的就是我再不能隨意走動，成了老人，坐在椅子上，期待每星期妳的回家。

養兒一百歲，長憂九十九。人生有很多多不勝數的第一次，只願跟妳的最後一次永遠不會來臨。

[回到目錄](#)

馬路上，沒有一輛車是停駛的，胸前與背後它們都在川流不息，有的車是簇新有力的，鮮紅的法拉利「吼吼吼」的聲音，呼嘯而過，有的是過時的「老爺車」，跟足規矩悠悠地走着，有的車是順行的，耳後卻又聽到逆行的喇叭聲。

安全島在馬路的中央，似乎代表着一片寧靜與安詳。

人們也總少不了它，眼前是一條長長的過道，然而車子幾乎已經擠盡可以走的空間，好不容易，只能趁着前面路口的紅燈亮着，快走幾步，在安全島停下，等待下一個時機。

安全島不但方便，更是必要的存在。假使沒有了安全島，似乎難以走過車來車往的路口，如果勉強地衝破這關口，悲劇就可能發生：金屬冰冷的外殼染上鮮血，血肉模糊。所以，在這安全島上喘的這一口氣，無論如何也是要喘的。

紅燈亮起了，在安全島暫避車輛的人又邁開步子。有一個小女孩卻停留在安全島上，不願走了，她說怕、怕過馬路。粗心的母親看着不小心被自己遺留、沒有拖緊的孩子在對面，大聲朝孩子的方向說：「不要怕啊！媽媽在這！車停後走到媽媽這好不好！」

紅燈又亮起了，女孩卻更不願意走了，更怕了，因為只有她一個在安全島上，她更怕一個人過馬路。她錯過了時機了。

安全島是給我們安全的，可是我們不能不走，不能依賴，始終，只是用來暫避的。也如母親的懷抱、學校，甚至是監獄，我們終是要離開這安全島，母親的懷抱終會逝去，母親終會逝去，沒有了母親怎麼辦？如果離不開，以後又怎樣活下去？母親給予懷抱，難道只是想你依戀她的愛與溫暖？不是的，她是想你繼續有動力活下去。

車輛左右穿插，安全島的時間卻是停頓、封閉的，也正如監獄一樣。《月黑風高》裏，肖申克說：「這些圍牆很奇怪，一開始你很恨他，恨不得找機會破壞他，爬出去，可久而久之，就變得離不開他了。」這段話是他的老朋友，老邁克坐了六十年監獄，出獄一個星期後自殺時說的。故此，我們不能把自己鎖在安全島，不然以後想走都走不掉了。

安全島是一方寧靜、可靠讓人渴望的地方，但不要忘記我們的目的是過馬路，安全島是讓我們歇一歇腳的地方，不然這原應美好的地方，也因它的美好把我們吞噬。

母親着急地想過對面把孩子牽回來，可小女孩最後雖然很慌，卻仍是過了馬路，她說：「媽媽，妳不要着急了，妳看，妳都快哭了，我長大了，我可以自己過馬路了，雖然很可怕，但媽媽在對面，我不想媽媽操心，我成功走過來了，如果我連馬路都過不了，以後又如何保護媽媽？」

有人說一個人的時候很空虛，百無聊賴；有人說一個人的時候很充實，意趣盎然，兩者出發點相同但所到達的終點並非一樣。

有人說一個人會很空虛，百無聊賴，但這個說法只是表面的，我們並不知道獨處的人當時正想甚麼，獨處也需要依當時的環境、個人性格和所經歷的事作決定，例如我們感到失意時首先都是希望獨自一人，因在獨自一人時能讓自己平靜，反思自我，在一個寧靜的環境讓自己仔細思考；例如在你剛失戀的時候，你沒可能出現在熱鬧中，愈是熱鬧就愈襯托出自己的悲傷，所以便會選擇一個人去慢慢接受事實，有時一個人才能令自己心境平靜，相反會令自己煩躁，有許多科學家也是沈醉於一個人研究才能有成就。

一個人百無聊賴其實並非壞事，在月下獨酌的李白，他也是空虛寂寞百無聊賴一個人飲酒，但他並不介意，反而邀請月亮和影子伴飲和跳舞，他懂得及時行樂，反而那空虛可以突顯出他豁達脫俗，不會隨波逐流的思想，所以空虛獨處並非壞事；回到日常，一人坐在家中百無聊賴地看書或電影那就叫空虛？有些時候百無聊賴的生活才稱得上休息和享受，當你在社會工作每天應付如喜馬拉雅山高的工作量時，便會覺得百無聊賴才是生活的態度。現在有很多年輕人都會選擇在假日獨處家中休息，有些事只能一人做才算是享受，例如看書你會選擇在沒人的環境下閱讀，閱讀填補了心靈的空虛。

有人說一個人的時候很充實，意趣盎然，在現今社會人人都是急速忙碌，根本沒足夠的時間一個人獨處，所以人會忽略許多身邊的事物，例如家中的整潔或身邊的親人朋友動植物，我們在一個人的時候不但想休息還會抽時間做家頭細務，因為平時根本沒有充足時間去打理，所以在一個人時會特別想整理雜務，雖然打理家務是很辛苦但會很充實，特別在完成後看著窗明几淨，井井有條的家，你會特別開心舒服；此外在忙碌中會忽視許多事物，所以在一個人的時候會特別留意細微的地方，例如植物的生長速度、動物的心理問題或天氣的變化等等，做這些事相比工作更有趣輕鬆得多，所以在獨處時所過的時間是額外充實有趣的。

「獨處」是人生必經的時間，在開心、悲傷或憤怒時，我們也需要獨處來滿足自己，不論獨處能帶給人空虛或充實，但最重要的是人的心態，保持一個開心的態度就算是一人也可以很快樂，相反以悲傷的態度去面對獨處只會更加空虛無助和傷感。

回到目錄

記得小時候，老師教我們朗誦孟郊的《遊子吟》：「慈母手中線，遊子身上衣……」那時候的我還小，不太懂當中深意，背完就罷了，卻沒想到這首詩對我的影響，竟不曾間斷。在那些寂靜深夜裏在我腦海裡迴盪，竟如此，震人心弦……

手錶上的時針正正指向十時，這是自修室的閉館時間，也是我回家的時間。十月天，天氣開始轉涼，微風輕輕拂過，吹起地上發黃的枯葉，我背着那沉甸甸的書包，緩緩地走着。中六了，開學一個月，已經習慣了那些不斷循環的日與夜，單調得就像人生已被代入一條條的公式，只要違反了任何一個步驟，就會落得失敗下場。更可惜的是，人生就像我剛走過的那條單行道，只能前進，沒有退路。

手機傳來一陣顫動，原來是媽媽傳來的訊息和一張照片，照片上是幾碟家常菜，下面寫著：「媽媽給你留了飯，快點回家。」心裡不禁一陣激動，加快腳步，回到我的避風港。

十時半，光從門縫外透出，我稍微平復那複雜的心情，推門而入。只見媽媽坐在客廳，抬頭殷切地看著我，說：「回來得剛好，菜還熱的，快，趁熱吃！我去給你熱一下湯。」看著這冒著熱煙的飯菜，我心頭不由得五味雜陳，我又哪會不知道平日我們家七時就開飯，這是媽媽特意为我留的呢，為我翻熱的呢……

一碗白飯，三碟小菜，簡簡單單。以前的我總喜歡出外吃，覺得家裏的菜來去也不過是那幾款，甚是乏味。這些年，吃過很多名廚烹調，受人推捧的佳餚美食，現在回想起來，竟覺得，沒有任何一處及得上媽媽煮的菜。

我大口大口地吃著，媽媽就在對面坐着，靜靜地看著我。她突然開口，說：「讀書很累嗎？是不是很大壓力啊？」我吃到了苦澀，忍住五臟六腑的沸騰，努力地勾起一個微笑，說：「不辛苦。」我不辛苦，因為我知道有您在背後，我知道您會擔心，別人都只看到我飛得高不高，只有您關心我飛得累不累……

吃完最後一口，我把碗碟收好，準備去洗，媽媽接過，說：「我來洗吧，乖，你快去休息！」我還想推辭，媽媽就逕自走進廚房。

我就這樣默默站在廚房外，看著媽媽忙碌的身影，有多久我沒有好好看過這個世界上最愛我的女人呢！原本烏黑亮麗的秀髮，現在卻多了星星點點的白髮，原來我們都忙着長大，而忘了父母也隨年月的消逝變老……

媽媽總是很支持我，包容我的任性，給我最好的生活，給我一切我想要的，可媽媽想要的卻很少，只是想一家人能好好地坐在一起吃一頓飯。其實我心裡一直都是知道的，雖然她不曾開口，可是這小小的要求，我卻不能滿足她，內疚、自責，一瞬間充斥著我心胸。「臨行密密縫，意恐遲遲歸。」詩中的母親在孟郊即將遠行前，一針一線密密的縫著衣服，心裏掛慮著孩子恐將很久才會返家；而我的母親，在家裏弄好飯菜，等我歸來……原來千古以來，母親對子女的愛都是一樣的！

本在眼眶裡打轉的淚，終不爭氣地滾下來，我從背後一擁而上，把母親緊緊的抱著……「誰言寸草心，報得三春暉。」慈母如春陽普照的愛，我們即使窮盡一生也不足償還。詩已唸完了，心頭的感動卻久久不散，在我心中永遠鐫刻著。

「民以食為天」，上至耄耋老人，下至始齔小孩，這句話誰未曾聞？還在襁褓中時，食是母親一勺一勺的餵，將番茄切得細細碎碎與蛋炒在一起，再特地為愛甜的孩子多加勺糖；長大了，食又成為了一天一天的生活，或為食奔波，或匆匆忙忙到速食店裏又是標量化的一餐。或許「民以食為天」五字過於簡短，卻又囊括了所有人的一生，於是也就家喻戶曉了。可不是嗎，小小的鍋碗瓢盆裏盛著大大的乾坤，人的一生都在裏面了。故人相聚需要家鄉的美食，生日需要長壽面，功成名就時請吃山珍海味，婚宴時又要大擺一桌。「民以食為天」五個字與食有關，與生活有關，與嚮往有關……

無論時代的節奏如何變化，為了維生，總是要吃東西的。困頓時，只要擺在眼前的，不容選擇都得吃下去，知足的人卻懂得無味的白饅頭嚼久後也是甘甜；可到了霓虹燈閃爍的浮華都市，饅頭又變得難以下咽了。請客的主人們往往覺得難以拿出手，若將饅頭搬上飯桌，必先下油鍋炸一番，裹上一層誘人的金黃色，再沾上厚厚的一層煉奶，大夥兒才勉強吞下。可煉奶的甜膩自是會蓋過澱粉本身的清甜，大人就這麼遺忘了，孩子卻渾然不知，於是饅頭的甘甜不再淳樸，變為酥脆的油膩與煉奶帶來不需咀嚼的甜蜜。可究竟是物質生活水準的提升將味覺的追求層次也提升了，還是浮華將本心遺忘？這就見仁見智了。

不止是食物的外觀與口感，菜的烹調方式，也取決於人的追求，於是不同追求的人，又演化出了成千上萬的菜式。做一道小菜，選材下鍋後，柴米醬醋鹽不問出身就被炒到了一起。做菜其實也如同做人，既要小心選擇適合自己的「食材」，也要在「鍋中」歷練，與社會上不同的人相處。有追求的人兒，從「選材刀工」到「烹煮方式」，必不容得半點馬虎，恰如一道小蔥拌豆腐，清清白白走四方才是最佳，鍋中必然不斷沸騰，人生必經起起落落。世俗侵襲後，又有幾人能一塵不染，保留本心？可無論是多樣的生活，還是豐富的宴席，酸甜苦辣必是不斷交替，上演，交替，上演……

糖醋排骨入口的第一感覺往往是酸才到甜，酥脆的冷盤夾起時往往要拖著長長的糖絲，像極了男女之間如膠似漆的依賴感，飯前吃覺得開胃，可不斷反復的酸甜卻令人胃口大倒。生活也充滿了追求與刺激，那就再來一碟麻婆豆腐吧，一大勺滾燙的辣油忽然澆在了原本清淡無比的白方塊上，香味瞬間牽動了唇舌的鼓掌，沒想到的是火辣過後便麻痺了。可這一桌，既是酥炸，又是油椒，實在是太容易上火了。生活也不能一直享樂和冒險吧，總覺得還需要些什麼調和一下，那就再來碗苦瓜湯吧，清熱解毒！吃不慣苦的年輕人往往將苦瓜撈出來，再勉為其難地一口將湯吞下，轉頭又夾起糖醋排骨了。可有經驗的老者自是懂得苦盡甘來的道理，不但慢慢地細品還要細數苦瓜的益處，享受般地吃下。於是這一桌，酸甜苦辣都有了，可歲月悠悠，豈只是簡單的四味？有些菜擺在面前時還是必須要嘗嘗的，於是，又演化出了鹹澀腥沖。可人生漫漫，又哪有如此圓滿的總結？於是，到了最後，所有人吃下的，經歷的，感懷的，都有所不同。

但即使最終收穫有所不同，對於故鄉美食的記憶卻是每人心底不變的起點。遊子在異地尋找故鄉的美食，親人對著做好的菜思念遊子，在眼下，也在遠方。因此美食仍能將遠在天邊的人們聯繫在一起，聚會也成了食的另一個重要意義。以一碟來自故鄉的小菜為紐帶，將散落在五湖四海的故人聯繫起來。一頓飯的時間，對著故鄉的美食小菜敘舊談心。重聚是多年後在社會這口大鍋翻滾後的驚喜，小菜是記

憶深處熱氣騰騰的溫馨片刻。

再來一碟番茄炒蛋吧，這一次，切碎不再是為了年幼的孩子，而是為了年邁的母親。孩子中年的動作竟與當年的母親如此相似，將番茄洗淨，細細地切成小塊，一鍋端起風雨，一鏟翻起滄桑；因為母親不喜歡太甜，所以要少放些糖，加入油，加入鹽；再加入經歷，加入成熟，加入貫穿一生的愛，翻炒，翻炒，翻炒……

在人生這場巨大的食會之中，人來人往，熱鬧非凡，或許有人抱怨某大廚手藝不精湛，或許有人說能填飽肚子就行了，或許還有人嘗遍了天下也沒弄清楚自己要的是什麼。生活其實本是一大桌小菜，但滿漢全席在人生面前也無非只是一碟小菜，到了最後，酸甜苦辣好的壞的都一併被吞下肚。「民以食為天」，的確是一生所繫。舌尖上的不是柴米油鹽，而是人生，是各種滋味交替的波瀾壯闊，是黃燜鮮香成就的綿遠悠長，是下刀放料蘊藏的愛與包容，是蒸炒燜燉後終要歸於平淡的人生……

簞瓢陋巷，酒肉朱門；歲月悠悠，食路漫漫。小菜一碟中嘗盡人生百味，滿漢全席間看盡世間百態。

煎炒烹煮，五味陳雜，仍是日常，乃生之本。

[回到目錄](#)

我在等風，也在等你
我站在原地，等你向我靠近
喜見你向我奔來，望見你眉開眼笑
如久別相逢，如夢中的邂逅
你卻靦腆一笑，擦肩而過
明明相距不遠，卻像隔著銀河
近不得，捨不得
轉過頭，我多想喊著你
喊回那緣份



[回到目錄](#)

就只剩下我了
許多人中途離場
許多人走了不曾回顧
雨停了風也靜了
地上積滿了落葉樹枝
還有一隻濕透的烏鴉
它逆光而站，雨水未乾
我仰望藍天，仰望天邊的白雲
還有它的後腦勺
漸漸暗了淡了
你看，它飛走了
就只剩下我了

[回到目錄](#)



有風和無風，它們的樣子並不一樣
我更喜歡有風的時候
婀娜多姿
一條柳枝會纏到另一條柳枝
一群柳枝會撞到另一群柳枝
在風裏搖擺
互相纏繞卻不會打結
風靜它也靜
拿得起放得下



[回到目錄](#)

窄窄長長的一張咭紙
是杪秋飄落的楓葉 炙熱
還是蟾宮折下的桂花 冷清
跳躍著點一簇火
燃起探求無盡
卻不時默默
停留在書頁的某處
寸縷的記憶殘存

冗長寂靜裡
或許有一束日光
斜照窗戶
怕驚擾甚麼似的
悄悄探訪
在這無聲而狹窄的時刻

請告訴我
你看見甚麼
是那一場燦若星河的夢
還是廢墟裡的一堆餘燼
密密麻麻的字裡行間
挾著你去了哪兒
我瑩瑩的追
卻怎麼也跟不上你的腳步
啊！你也在讀那一段懷戀嗎？

[回到目錄](#)

撐一柄傘 在江南
踏一段青石板橋
油酥傘下
途人往來匆匆
鐘鳴玉冷
回眸一笑
我在傘下 而你
在傘外 在雨中

撐一柄傘
問一聲娘子何處去
錢塘微雨 習風透衫
靨生雲霞
我在傘下 而你
在我身旁

撐一柄傘
抵不住金山漫天江水
禪杖棒打
人妖殊途
青燈如豆 夜深如井
千年回首
我在傘下 而你
卻在傘外

[回到目錄](#)

我牽著你的手
在未來的夜裡奔走
我牽著你的手
握捏著你跳動的脈搏
那血液裡淌動的渴求
是催促我前進的鼓聲

我牽著你的手
眼前長夜無盡
看不見山戀青翠
看不見湖水微漾
只有一潭死水 更深夜永
墳墓般掩埋了嘆息

我牽著你的手
只顧往前走
一直往前走
走到黑夜的盡頭

[回到目錄](#)

歡迎你，小淘氣
你在淚水與歡笑之間到臨
軟呼呼白嫩嫩
你這毫不講理的小皇帝
以哭鬧彰顯著你的地位
小嘴一張 喚來佳餚美食
眉頭一皺 得來無數樂子
微微一笑卻迷倒眾生
你在愛意與溫暖的中心成長
大眼睛骨碌碌
小腳丫滿地爬
等不及一闖這千姿百態的世界

[回到目錄](#)

如果有來生
我要做一朵野花
長在一棵銀杏樹下

盛夏
要做最美那一朵
無名的花
沐浴太陽的光輝
嬌艷地笑著

銀杏看著我
靜靜地、悄悄地
只有風的流動
他急促掉下葉子
輕輕地、柔柔地
撫摸著我

我細訴他不懂的話
他眉頭皺著
我喜歡這樣的他
聽見他脈動變快
身上的水在流動

夏天最後的一場雨很大
水淹及我的脖子
我要逝去了
他的面容一張張重疊、模糊……
我將化作春泥
永遠 永遠
守護著他
守護著他的心跳



與及靜夜裡的一聲聲嘆息

銀杏樹啊

在你的餘生

請記得我

願我是那唯一的野花

[回到目錄](#)



你的倒影躺在輕軌上
穿着灰色套裝
沒有抬頭
雙手悄然垂下
我淺藍校服在熱浪飄盪

啊！你是高尚的好心腸
過客踩着你的身子
走向前方
你更永不摘下帽子
為我們遮太陽
冬日叫賣的人擺攤檔
蕃薯下的火燙呀燙
在你心口留下黑印堂

啊！你是可憐的好心腸
願我能成為你的知音
歌唱一曲
是悲鳴夜語
淺談低唱
看
我換上了灰裙
你的模樣



下雨了

嘩啦嘩啦

校服柔柔

套裝髒髒

嘔

灰色套裝是泥巴

僵固的死皮

病患的瘀傷

啊！你只是個癱瘓和啞巴

你無法抬頭


手無力垂下

內心吶喊還是沈默.....

斜着眼睛

看着孩子回家

你的媽媽在哪？



[回到目錄](#)

我問影子，你是甚麼啊
影子拉長、拉長
你又是甚麼啊
影子問我
明月下的投影
是蕭條的樂曲
是小號吹出的
寂寞的夢

童年渺渺
搖搖晃晃
有個人像我
她纏繞著我
如一陣薄霧
如一條溪流
我是一棵梧桐
花兒飄向西方

也有影子會說話
女兒是母親的影子
美好的年華
纖巧的玻璃瓶
不染一塵
瓶裡的水
折射著光



天上有一隻大鳥
遮住了太陽
牠的影子
吞噬我的影子
無盡的夜空
莫名的憂傷
輕輕蓋在影子身上
是自己，是奴隸，是情人，是海浪.....

[回到目錄](#)



天空是藍色的
我卻快要忘掉了

天空是灰色的
漂浮的雲層也是灰色的
這城市是一座死寂的城
只有銀針隔着一扇琉璃
一針一針刺進水泥地

天空是藍色的
我都快要忘了
直至一天早晨
一縷金絲悄悄地
攀上了牆壁
三縷金絲悄悄地
折射成了肥皂泡的顏色
白貓撩撥着
躲在簾後的金蔥線
黑貓撩撥着
地上一乍一驚的影子

放晴了
天空是藍色的

[回到目錄](#)

颱風過後
整座城市
像一張狼吞虎嚥後的餐桌
一扇扇玻璃窗
如用完即棄的餐巾
棄置於桌上
一棵棵盤根交錯的樹木
如東歪西斜的筷子
交疊着
一處處的水窪
如被傾覆的紅酒
灑滿枱布
不要再怪是誰
弄得滿桌一團糟了
還是拿起抹布
大家趕緊清潔吧
免得鼠蟻橫生、蚊蟲繞飛

[回到目錄](#)

彷彿你是呼叫的號角
催促走過清早
又追趕着黃昏
以為它有規律
卻往往無跡可尋
年輕時你嘗試抓緊
啊！霎眼已是步履蹣跚的老人
緩下身子，竟發現時光不留人
只遺下殘破的身軀
拖着衰老的靈魂
它又掠過
依舊雕刻破碎的心
回過神來，又過一寸光陰

[回到目錄](#)

你知道了我所有的秘密
只有你
看到那些淚
曉得我的傷

只有你
聽到我的思念
並用你龐大的身軀
把我籠罩在黑暗中

告訴我
你就在身旁
讓我安心地告訴你
我所有的故事
然後在我入夢後
溫柔地說聲晚安

[回到目錄](#)

已是殘秋了
我拉緊衣領緩緩步向
曾豔絕的楓樹
此處只剩凋零枯枝

乾裂的聲音
隨步伐響起
那嘗豔紅的楓葉飄落一地
黯然失色在腳下

孟秋的北風輕掠過
回憶中的你
佇立在那燃燒中的楓樹下
莞然一笑
但此刻
我的心
如楓葉般墜下

[回到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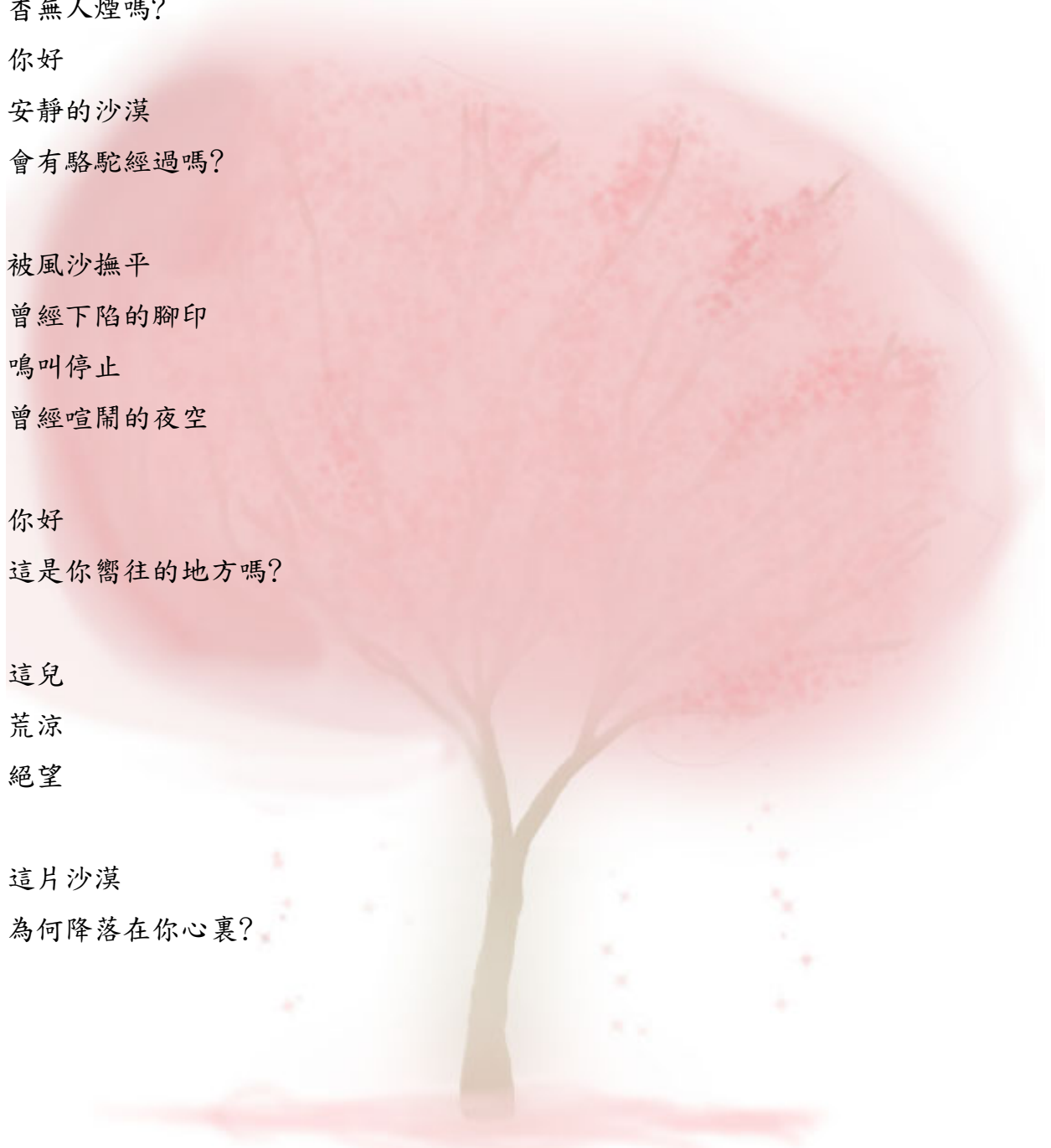
你好
美麗的沙漠
藏着綠洲嗎?
你好
廣闊的沙漠
杳無人煙嗎?
你好
安靜的沙漠
會有駱駝經過嗎?

被風沙撫平
曾經下陷的腳印
鳴叫停止
曾經喧鬧的夜空

你好
這是你嚮往的地方嗎?

這兒
荒涼
絕望

這片沙漠
為何降落在你心裏?



[回到目錄](#)

下雨天

街上是一盞盞的傘
傘下是密集集的人
傘下的人疾疾地走
被撐着的傘高高地舉

我緩緩穿梭在這車水馬龍
感受這城市的脈搏
喇叭聲穿透雨水
嘈雜在這城東
我看着滾滾的人流
錯愕於他們的倉促
如雨中的風

風吹趕着我
但我仍徐徐地走著
因不願如眾人般活著
因不想錯過這繚繞的雨歌

雨停了
街上是淺淺的水
水上是寥寥的人
街上的人依然匆匆地走着
曾撐着的傘現在輕輕地提着

[回到目錄](#)

布谷，布谷
我是一隻杜鵑鳥
常常伸展我的羽衣
輕沾水中的漪漣
自由翱翔在天邊
但若問起有何情牽夢縈
在那遠方的童年

彎彎曲曲胡同裡
藏着無憂的童年
童年是一矮矮小樓
讓懵懂的小孩流連

站在小樓窗邊夜裡我總是悄悄
靜賞這似水的流年
銀輝妙曼地投在我的指尖
憂愁煩惱向我永別
彷彿景色此刻在傳意：
我們彼此喜歡


只是
冬天來了
我需暫別
帶着思念飛向南方

念意使我憔悴
我伴着春泥又飛往你身邊
想着：
小樓定盼我回到窗邊……

布谷，布谷！
這是怎麼一回事！
白月依照高掛
小樓如舊美好動人
窗邊還築起別家的巢兒
沒了我
也一切如初
沒有改變

布谷，布谷！
我是多麼悲傷
我嘶咧悲啼
我喉嚨裡冒出鮮血
我披上紅衣

布谷，布谷
我要離開了
離開這傷心地
離開這薄情樓……



[回到目錄](#)

橘貓，橘貓，悄悄輕踏心曲
小小的你投入淺淺懷中
雙影跑進田野
燦輝映照
伴你一身金黃
輕唱盛夏的歌

橘貓，橘貓，漸漸藏進心窩
無憂的你伴隨少女的愁
不再哼唱童謠
夜色微亮
你丹尾輕搖
柔絨般腳邊掠過

橘貓，橘貓，冉冉繚繞心中
蹣跚的你跟着青春的我
離別成為夢魘
晚霞徐照
願你不像紅日
永不疾疾下坡

橘貓，橘貓，請你不要睡着
夢中的你與我緣份未了
我將為你寫一首
你我的曲子
伴着銀輝高歌

2019.7.4. 母校元中師生一行百多人，去增城實驗中學交流。途經石碣抗清名將、薊遼督師袁崇煥的紀念公園，前往憑吊一番。

石碣名臣紀念，
嶺南古韻留名。
薊門經略最英明，
邊戍東遼復興。
一柱擎天大帥，
邊城護國精英。
袁公崇煥武忠卿，
憑吊公園勝境。

[回到目錄](#)



2019.6.28. 參加母校元中之中六畢業禮，獲贈「鵬程萬里」筆壹枝，感謝填詞記之。

公立黌宮友意濃，
校園書韻幾秋冬。
六載同窗臨畢業，太匆匆。
學海無涯師母校，
鵬程萬里耀元中。
德智力行興有道，化春風。

[回到目錄](#)



元中親子閱讀報告比賽 冠軍

1B 梁琺怡

書目：《一直走就對了》

作者：陳志輝

故事的主人公才二十六歲就到世界各地闖蕩，見識廣博，勇氣可嘉，這不是人人都能做到的。可是作為父母卻又不太贊成自己的孩子這樣做，若生病了怎麼辦？若是旅程中遇上了意外又怎處理？寶貝的旅費足夠嗎？會不會餓肚子呢……這些都是讓父母牽腸掛肚的難題，所以若情況許可，我還是希望把孩子留在身邊，好好照料成長！

1B 梁琺怡媽媽

這本書講述一位二十六歲的大男孩，他一身債務、無依無靠、吃不飽、穿不暖、以四海為家，每天過着流浪日子的故事。但是他和其他流浪漢不一樣，他不只在一個地方流浪，而是把流浪的地方擴大到全世界，讓流浪成為了他實現理想的生活方式。

我覺得主角真的非常厲害！他沒有高學歷，也並不富有，口袋裡只有二百歐元，但卻往德國流浪去了。在過去的七個年頭中，作者的足跡已踏遍二十幾個國家，飛行里程加起來可以環繞地球三圈，真讓人佩服！原來我以為流浪是一件慘不忍睹的事，居無定所，身無分文，要多淒慘就有多淒慘。但是這本書卻令我改變了對流浪的看法，不但不像我想的那樣，更令我覺得流浪是一種信念，是一種另類享受生命的方法。

另一方面作者那種堅毅的精神真的讓人敬佩，如果我是主角的話，我應該早就放棄了！更遑論要實踐花一生的時間走遍這個世界的夢想！希望我也能為夢想堅持，為理想多走一步。

1B 梁琺怡

回到目錄

書目：《西遊記》

作者：吳承恩

讀了《西遊記》，我覺得唐僧師徒四人的性格也是現實社會很多人的代表：孫悟空神通廣大，一路斬妖除魔，他的桀驁不馴是我敬佩的，但他行事衝動易闖禍；唐僧心地善良又堅韌不拔，但其善良又常常被眾妖消費利用；豬八戒既有人的吃苦耐勞、憨厚率直的品質，又有貪婪自私的本性；沙悟淨是一位老老實實、任勞任怨的小師弟，用沉靜和忠誠，維繫著取經團隊的和睦。

縱然他們性格各異，但是他們經歷磨難后終於成功取得真經修成正果。他們師徒四人磨磨合合，排除萬難，一路西行，其鍥而不捨又盡力合作的精神值得我們認真學習。所以無論做什麼事情，只要我們用心去做，不畏辛苦、不怕困難去做，還有，眾志成城、求同存異去做，成功便不遠了。

1D 江姻爸媽

在天為仙，下界為妖，大家都覺得神仙神通廣大。可是神仙也和人一樣，需要幫助和努力。這本書教會了我很多道理。

孫悟空有天大的本事，但靠他自己卻降伏不了幾個妖怪。他大鬧天宮時是何等威風，等到他和唐僧去西天取經時，才知道人外有人、天外有天。他們師徒四人因為不同的性格，互相不信任，就令到妖怪乘虛而入，也造成了他們取經的困難。這說明了一個人的能力是有限的，很多時候是需要很多的合作，互相信任才能成功的。

當然，沒有了自身的努力，一切都是浮雲。正所謂，想要有收穫，必須有付出。孫悟空出世后，跟著菩提老祖學習法術，不管是七十二變，還是筋斗雲，他都運用得出神入化。若他自己沒有下一番苦功，又怎能學會？

所以說，不要總是抱怨自己沒有別人好，多從自己身上找原因，你付出了嗎？你努力了嗎？你有與別人好好相處嗎？

1D 江姻

[回到目錄](#)

書目：《用書認識真正的自己》

作者：彭尚儀

你認識自己嗎？大多數人都不了解自己。那麼，想要認識自己除了要傾聽自己的心聲，認真地思考自己到底想要甚麼外，還要從閱讀中看更多的人和事，自己便有更多的啟迪和感悟，再對比反思自己，一個更好的自己便躍然紙上，這樣，你便做到：用書認識真正的自己。正所謂「活到老，學到老。」沒有十全十美的人，每個人都有優點和缺點，參考書中成功人士的範例，善加利用自己的優點和改善自己的缺點，進而設定適合自己的目標，向著標桿奔去，成功就會近在咫尺。

1C 吳愷晴媽媽

透過閱讀這本書，我學會了如何認識真正的自己。

物轉星移，時光飛逝。在人生短短數十年裏，未必所有人也可以深入地了解自己。有了文學，我們永不孤單寂寞，有了文學，我們隨時隨地都可以享受人、事、物帶來的精彩和啟發，有了文學，我們更了解自己。

正值青春年少的我們，總是感歎歲月如歌，在不知不覺中，光陰已悄然逝去。看到那麼多名人成功的故事，我們或會抱怨：為何成功的不是我？但其實只要多閱讀，見多識廣，我們便能從人物傳記、歷史記述、文學故事中領悟成功的要訣，揚長避短，自我完善。

看完《用書認識真正的自己》後，讀我看到自己可以在哪些方面作出改善，並把有限的時間和精力用在最需要改善的弱點上，讓我們在漫漫人生路上找到屬於自己的最佳位置。

1C 吳愷晴

[回到目錄](#)

書目：《馬雲與他的網絡帝國》

作者：王貴水

看完這本書後，我明白到上市是一間公司發展的自然過程，在目標導向的推動下，上市成了一間公司更上一層樓的指標，但上市是為了讓公司發展得更完備，卻不是只為了賺更多的錢。

從阿里巴巴能成為一所國際知名的大企業為例，如果要取得成功，就必須要有強大的信念和不怕輸的堅持。也正因為他們對夢想的堅持，才有行動力，行動力勝戰阻力，理想自然能達到。

1A 張煥達爸爸

讀完這本書後，我明白到馬雲的成功之道。

一般企業，都奉行精英管理制度，認為這是致勝關鍵。可是馬雲卻認為價值觀的認同比能力重要，他拒絕「精英」。馬雲曾經說過：「造就一間優秀的企業，並不是要打敗所有的對手，而是要形成自身獨特的競爭優勢，建立自己的團隊、機制、文化，讓競爭對手不得不甘拜下風。」從這本書，我第一次知道企業文化這個詞，我知道好的企業文化是一間公司的致勝關鍵。馬雲還提到創辦一間偉大的公司比上市更重要，在他的想法中，上市是公司的發展過程，但在發展過程中，一定要有目標，而這個目標不能只是為了錢。我覺得目標可以是培訓接棒者，讓人材有歸屬感，使公司能不斷運作，獨佔鰲頭。

1A 張煥達

[回到目錄](#)

書目：《善良是一棵矮樹》

作者：鮑爾吉·原野

善良，真實地存在於每一個人的內心中，奈何在現今的社會裡，它卻被人類的欲望、貪念和利益所掩蓋，結果人們不自覺地做出很多傷害別人的事情來，使人與人之間充滿了恐懼、擔憂、懷疑和不信任。因此我們更應抓緊善良、擁抱善良，把善良放在生活中的第一位，並感染下一代，讓善良延續下去。

1A 關穎潼媽媽

這個故事是講述何謂善良。

本以為善良很簡單，人人都可以輕易做到，可是原來在現今的社會裏，善良已經變得模糊，人們對善良也感到陌生。正如書中記述「如果我善良，肯定會吃虧。」我們期待別人以善良相對，可是又有誰甘願無條件地給予別人善良呢？

我認為善良並不等於吃虧，善良是一種天性，即使別人沒有牢記你的善良，你仍應該選擇善良，因為就像貝多芬說：「沒有一顆善良的靈魂，就沒有美德可言。」一個懂得善良的人，品德修養也會因此提高，思想也會變得積極正面。反之人會變得邪惡，會被個人的欲望、貪念蒙蔽，而做出傷害別人的事。何況善良可以感染別人、散發正能量，你的一顰一笑都能給予別人安全感，讓人放心與你溝通互動，成為人見人愛，車見車載的可人兒。善良一點也不困難，只要你願意多行一步，為別人多走一里路，你必能感受「贈人玫瑰，手有餘香」的喜悅！

1A 關穎潼

[回到目錄](#)

書目：《看三國讀懂曹操》

作者：松本一男

曹操這個名字在我心目中一向都是貶義詞，他挾天子以令諸侯，又殺人無數，確實可恨。但當閱畢這本《看三國讀懂曹操》後，我對於曹操有了更深入的了解，發現其實自己好像誤會了他。曹操在三國這個戰亂頻仍，天子無能的形勢下，起了重要的支撐功能，他不但興辦屯田，恢復和發展農業，讓人民得以休養生息；又能知人善任，手下人才輩出，軍師如荀彧、郭嘉、程昱和賈詡等都是足智多謀的人才，武將們也驍勇善戰，為後期曹魏政權建立了良好的基石。

1B 林道基爸爸

在戲曲裏曹操都被塗上白臉，把曹操描繪成奸臣、壞人。但我認為曹操不是壞人，他是三國時代一位傑出的政治家、軍事家、更是一位文學家。曹操結束了漢末軍閥間的混戰，打擊了名門土豪，修理了貪官污吏，讓政風煥然一新。曹操在選拔人才方面也有創舉，他提出唯才是用，不論出身，只要有治國用兵之術，就可以選拔為官。於是大批人才投入統治集團，為曹操在群雄爭霸中效力。另一方面，他擅長草書，精於圍棋，特別在文學方面有很高的造詣。亦十分重視文化發展，下令郡國興建學校，又提倡文學創作，招攬有才華的文士，形成以「建安七子」為骨幹的鄴下文學集團。綜觀而論，曹操可謂是一代豪傑。

1B 林道基

[回到目錄](#)

書目：《羞花·楊貴妃的故事》

作者：宋詒瑞

我認為如果楊貴妃在唐玄宗對她寵愛有加時，能勸告唐玄宗不要只顧玩樂，荒廢政事，就不會有後來「六軍不發無奈何，宛轉蛾眉馬前死。」的不幸結局。縱觀古今中外，各國政要的夫人們，在公開場合，亦是充當賢內助的角色，生活亦務求不奢侈，以示和國民同心同德。玄宗與貴妃的愛情悲劇，只能嘆句：錯愛在帝王之家了。

1C 呂慧敏媽媽

這本書說的是楊貴妃從出生到死亡的故事。楊貴妃從小能歌善舞，長相出眾，文中用了「天生麗質」來形容楊貴妃的美貌。其中我最喜歡的是書中說貴妃嫌宮中的樂曲太過乏味，唐玄宗便吩咐手下去接在酒樓喝得酩酊大醉的詩仙李白進宮，為名花和貴妃寫樂曲。李白大筆一揮就寫成了三首《清平調》：「雲想衣裳花想容，春風拂檻露華濃.....」唐玄宗看了大喜，貴妃也敬酒給李白，表示欣賞他的才華。杜牧的《過華清宮》中有句詩為「一騎紅塵妃子笑，無人知是荔枝來。」說的是一匹快馬疾馳華清宮因南方送來了荔枝，而這只為了搏楊貴妃一笑。說明了唐玄宗對貴妃的寵愛已到了勞民傷財的地步。

如果唐玄宗在愛貴妃的同時能節制享樂，以國家大事為重，就不會有安史之亂，就不會有馬嵬驛之變，就不會有「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淚相和流」。

1C 呂慧敏

[回到目錄](#)

書目：《十一歲的夜市人生》

作者： 易小歡

如同書中所說「當你以為路走不下去的時候，都能學習故事中女主角以樂觀進取的心態來迎接各種挑戰。」無論是什麼時候、什麼事情、什麼地點，遇到困難都不要放棄。當你面對了，你就成長了。即使失敗，你也誠實地面對了自己。只要你有好的心境、好的態度，無論遇到多艱難的事，也總有辦法解決的。我認為起點無論是惡劣還是優越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在這條路上你是否有用心，有付出，還沒到終點誰也不曉得誰會獲勝，說不定你就是下一個成功者呢！

1D 林紫瑤媽媽

看完這本書後，我印象深刻的是敏秀和媽媽一起到夜市擺攤賣麵。為了照顧病倒的爸爸，敏秀每天都要到夜市面對着形形色色的人，但她從沒有氣餒。即使遇到了同學的冷待，甚至各種辛酸，她也沒有因此受到打擊。最後還得到孝親楷模的殊榮。難關一次比一次難熬，但敏秀仍以積極正面的態度向前走，讓我們透過閱讀敏秀艱難的經歷，從而學習她充滿陽光的處事態度。我認為她十分孝順，十一歲正是學生開心玩樂的時候，但她要在夜市工作犧牲了自己的玩樂時間。即使她別無選擇，但亦從未埋怨，令人十分敬佩她的孝順和毅力。

「世上沒絕望的處境，只有對處境絕望的人。」不管你所在的環境是多麼惡劣，擔子是多麼沉重，只要你積極面對，生機便在前面。

1D 林紫瑤

[回到目錄](#)

書目：《別讓世界只剩下動物園》

作者：上田莉棋

作者透過親身到非洲看到當地野生動物大量被人類獵殺，甚至有部份動物絕種，人類海陸空全包围捕捉而不知憐憫收手。作者提及唯有了解才會關心，唯有關心才會行動，唯有行動，生命才有希望，令我深深體會到這些宣傳保護動物的書要被更多學生去閱讀，讓保護動物的意識代代相傳，人類和萬物和平共處，地球才會再變為我們可愛的家園。

1D 陳洛怡媽媽

這本書內容很有趣又很有教育意義，野生動物一批又一批由歐洲移民來非洲開荒，為了保護畜牧業者，大批野生動物被殺害，動物數量一直減少直至保育意識開始，動物的數量才開始回升。

這本書令我學會了很多東西，我知道了世界上有許多動物因人們的種種不當而正在消失，如果更多人能知道牠們的處境，人們就會保護牠們，那麼野生動物便不會絕種，地球之所以可愛，是因為有那麼多的物種。我在網上看了一篇《2018年已滅絕和2019將要滅絕的物種》的文章，文章提到在過去的500年裡，大約有1,000個物種已經滅絕，而在2018年，已有三種鳥類滅絕了。看後我不寒而慄，現在每一物種的消失，都是我們不能承受的「輕」。

1D 陳洛怡

[回到目錄](#)

書目：細味古人的優雅生活

作者：邱永君

看完這本書後，古人的精緻生活給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古人造園林、聽崑曲、玩古董、品茶飲酒、春花秋月、琴棋書畫、吟詩作對……正是因為古代文人士大夫對生活品質的不懈追求，才逐漸形成了博大精深的中國傳統文化，而我們更有責任把這種精神傳承下去。

或許我們認為都市人生活節奏急促，沒有閒情逸致享受這般「時間消耗」的生活情趣，但至少，溫習之餘，放工之後，洗一個熱水澡，換一套乾淨衣服，泡一杯茶，看一篇短文；或和家人或獨自一人，到樓下花園散散步，讓夜晚的月色、蟲鳴、樹影、花香和涼風，過濾一天的浮躁和勞累，讓身心在靜謐中休養，再睡個安穩覺，明天醒來，又是那個優雅的我，這才無愧於今天文明高度發展的二十一世紀。

德國哲學家海德格爾說：「人要詩意地棲居在大地上。」詩意地生活，這是人類和其他生靈的分別，這是人類的尊嚴，這是人類的追求。詩意的生活，你，今天過上了嗎？

[回到目錄](#)



書名：走過萬里長城

作者：董耀會

長城外的進攻者為甚麼不繞道進攻？雁門關與山海關須防禦的敵人有何不同？通向西域的河西走廊為什麼是一條「走廊」？對於長城，我們完全不熟悉。但這本書絕對加深了我對長城的認識。

「不到長城非好漢！」相信大家都聽過這句話。長城是中國歷史文化的瑰寶，亦是中華民族的象徵。它不但是一个集合了中國古代勞動人民智慧和汗水的建築，還是中國獻給世界的一個偉大奇蹟。這本書介紹了長城的歷史、構造、作用和著名的長城遺址，將這座偉大的建築全面地展現出來。

我覺得長城可算是一個神秘的地方，我很好奇古人們是如何赤手空拳地把一磚一石拼成長城的呢？這些磚石如何背上山？如何在荒山野嶺中疊砌夯實？過百萬人長年累月風餐露宿，這是何等堅忍的民族！我十分尊敬那些為建造長城而死的人，我覺得他們才是真正的英雄！

[回到目錄](#)



書名：中華上下五千年

作者：林漢達

這本《中華上下五千年》記錄了中國五千年來的歷史，傳說故事例如盤古開天闢地、燧人氏鑽木取火、大禹治水、神射手后羿……表現出古代人民的勤勞、智慧和勇敢。又有中國歷代偉人，例如司馬遷受了嚴刑，但他仍不屈不撓地克服了各種困難，終於寫下了《史記》；又例如李時珍踏遍千山嘗盡百草，終於寫下了《本草綱目》……表現出古人的堅韌不拔和求真求實的精神。

我知道了名垂青史的偉人，也知道了遺臭萬年的帝王。我知道了憂國憂民的屈原留下了《離騷》：「路漫漫其修遠兮，我將上下而求索。」英勇不屈的文天祥留下了《過伶仃洋》：「人生自古誰無死？留取丹心照汗青。」；我也知道了晉惠帝在天下大饑荒，百姓吃草根樹皮時，說出「何不食肉糜？」的無知，明神宗 30 多年不上朝的荒唐……

自從看完這本書後，我慢慢喜歡上歷史，閱讀歷史書可以讓我們神交故人，尚友千載，這是多麼吸引人的天下第一等美事。

[回到目錄](#)

書名：孫中山傳

作者：尚明軒

《孫中山傳》講述了中國偉人孫中山先生從小到大經歷過的事，他如何走上革命道路，為中國革命奔走一生，最後為救國救民而鞠躬盡瘁的曲折人生。

看完《孫中山傳》後，我覺得孫中山先生很偉大，他的偉大在於他的「天下為公」。

中國幾千年來，天下都是一家一姓的天下，今天人們稱頌的明君如周文王、唐太宗、康熙等，都認為天下是屬於他及他的子孫的。只有孫中山先生提出「天下為公」這個概念，可見孫先生的磊落光明。

他還是一位勇敢無畏、不屈不撓的革命家，即使經歷了一次又一次的失敗，他仍然堅毅地向滿清王朝——這個龐然大物發起進攻。終於民國建立了，可是，失望與挫折又接踵而來。他是一位大公無私的愛國者，甘願將自己的一生都獻給了救國救民的偉大事業。

孫中山的家事遺囑亦令我動容：「余因盡瘁國事，不治家產。其所遺之書籍、衣物、住宅等，一切均付吾妻宋慶齡，以為紀念。余之兒女已長成，能自立，望各自愛，以繼余志。此囑。」不為家人謀私利，只為人民謀幸福，國父的稱號，孫中山當之無愧。

[回到目錄](#)

書名：水滸傳

作者：施耐庵

傳說《水滸傳》中一百零八條好漢是三十六個天罡星和七十二個地煞星轉世，他們義氣相投，劫富濟貧，路見不平拔刀相助，最後聚集梁山，與腐敗的朝廷抗爭。小說塑造了宋江、林沖、李逵、魯智深、武松等人物的鮮明形象，也展示了宋代政治與社會的狀況。

這本小說讓我印象最深刻的人物是花和尚魯智深，魯智深急公好義，從不畏懼強權，熱心濟弱扶傾，從不計較個人安危和得失。他的魯莽好鬥及藐視封建禮教、熱愛自由及不拘小節的行事風格在眾多好漢中獨樹一幟。在現今社會中有著如此個性的人是非常少的，我們常常因為畏懼和屈服，眼睜睜看著正義一分一秒地消逝，最終什麼都做不到。所以魯智深是很值得我們敬重的。

我們可以幫助那些需要我們幫助的人，展現我們的正義感。或許我們做不到「路見不平，拔刀相助。」但是，我們可以盡一己之力去關懷身邊的人，令社會更公平美好。

[回到目錄](#)

書名：漢武帝

作者：榮貞

漢武帝被歷史學家評價為中國歷史上最偉大皇帝之一，究竟漢武帝創下甚麼功績能讓他擔當如此殊榮呢？同時他是怎麼為漢朝創下輝煌的盛世，這本書能夠解答以上問題，並記錄了他傳奇的一生。

看完這本書後，我最喜歡書中第二章《天與人的交響》，這章記敘了「罷黜百家，獨尊儒術」的由來，並解釋漢武帝為甚麼實行獨尊儒術的政策。「罷黜百家，獨尊儒術」是引用董仲舒的「皆絕其道，勿使並論」，自此儒學成為中國封建社會的正統思想。漢武帝之所以實行獨尊儒術是因為可以為封建制度服務，堵天下的悠悠眾口。儒學以忠、君、孝親為核心，其綱常倫理既穩定了中國社會，也束縛了中國人的思想。

以漢武帝的文治武功，說他是中國歷史上最偉大皇帝之一也是可以的，「罷黜百家，獨尊儒術」維持了中國社會兩千多年的穩定，也限制了中國人的思考和想像，這壞影響亦不可低估。

[回到目錄](#)

中學生讀書隨筆寫作比賽 2018
第十九屆深港澳中學生讀書交流活動
主題：經典閱讀+改革開放 40 周年
書名：芙蓉鎮
作者：古華

5D 郭立興

湘西邊陲的芙蓉鎮青山隱現的石板路，鱗次櫛比的吊腳樓，熱鬧繁華的墟鎮，清早路邊冒著熱氣的米豆腐攤子，讓芙蓉鎮顯得寧靜又安詳。

故事的主人公是米豆腐攤子老闆胡玉音，人稱「芙蓉姐」，美麗而又善良，她的攤子深受大家喜愛，而她本人自然也就成了小鎮人們茶餘飯後所關注的對象。總有男人成天圍著她嬉笑挑眉，百般殷勤，女人則橫眉冷對，暗蓄敵意，她的美貌引起了女人的嫉妒，男人的慾望，最終成了那個時代的發洩。

作者古華寫胡玉音在文革中所受的苦難，圍繞在她身邊形形色色的人：公社主任李國香因妒忌、因那瘋狂年代誘發出的殘忍，在黎明前最黑暗的時分，把懷有身孕玉音和她的愛人秦書田打成反革命分子，兩人在心裏喊：「活下去，像牲口一樣地活下去。」這原始悲壯的生存意念，是對剛過去的文革罪惡發出核彈般的轟炸：在書的末尾，當鎮革委的人說退還屋子款子時，胡玉音喊出：「還我的男人，我要人！要人！」這赤裸裸的、出自偏遠守舊山區寡婦的吶喊，是對泯滅天良的政治迫害的血淚控訴！玉音以前的情郎黎滿庚及妻子為自保而落井下石，悔疚一生，在往後漫長艱難的日子暗中幫助玉音，以求良心稍安；谷燕山在戰爭中受傷，喪失生育能力，他以赤誠之心幫助玉音並成為她孩子的「義父」，他終於有後了；玉音含辛茹苦獨自養育孩子，十年後終於盼來了她的書田哥。

癢傷、救贖、寬恕、希望、前行，這些主題貫穿於全書，在 1980 年——改革開放的第二年，劫後的中國人多麼需要這樣的一本書，令國人可以舔去血水，讓傷口癒合，重新出發，這便是《芙蓉鎮》在改革開放 40 年文學經典中的地位和歷史意義。

今天，四海昇平，國泰民安，《芙蓉鎮》的故事似乎離我們很遙遠，小說結束時，吊腳樓主王秋赦發瘋後在街上喊：「千萬不要忘記啊！」「文化大革命，五、六年來一次啊……！」「階級鬥爭，你死我活啊……！」這也是《芙蓉鎮》在改革開放 40 年文學經典中的地位和歷史意義——以史為鑑，懲前毖後。

[回到目錄](#)

書名：《情味·香港》

作者：陳志堅、殷培基

翻過一張又一張的書頁，映入心扉的，是那蘊含童年回憶的晾衣竹、士多、下午校，聊寄母愛的雲吞米，以及許多一段又一段的婉轉情思，耐人尋味。

其中最為撥動我心弦的，是那篇余國康先生的「爸爸的电影」。在電話中聽聞爸爸正處於彌留之際，那一幕又一幕，與爸爸相處多年來的、難以塵封的點滴，忽然在他心間如電影般浮現。他匆匆趕到醫院，卻仍是晚了一步，從此人生不相見，動如參與商。

這一幕，深深地刺痛着我的心，韶華轉瞬即逝，生老病死愛別離，這人生七苦我是遲早都要歷經的，盼只盼，浮生過半，落字非殤，亦不會盡述闌珊。看着近在咫尺的雙親，我忍不住過去抱住了他們。

[回到目錄](#)



30 屆中學生好書龍虎榜讀後感比賽(高級組)推薦獎

5D 蔡禮珊

書名：《舊屋—五十年代九龍寨城》

作者：陳見宏

這本書記述了五十年代九龍寨城的模樣，記錄了人們在那裏的生活。時間如白駒過隙，埋藏在九龍寨城人心底的記憶卻一如當初鮮活。

這本書用字淺白，文中更有不少俗語，讓那些在數十年前發生的事一下子躍然紙上。由故事主角「大眼」初搬入城寨「舊屋」的懵懵懂懂，到慶賀春節、雙十節的喜悅心情，再到後段的生病、轉校等，讓讀者就像搭上了時光機，與他一同經歷那珍貴的六十載時光。

不同於我心中「黃賭毒」的印象，書中描繪的九龍城寨，更像是「大眼」眼中的一片樂土，當中有甜酸，亦有苦辣。但時光荏苒，回想起那些九龍寨城歲月，能夠留下的都化為甜美的回憶，那亦是「大眼」任誰也抹不走的青蔥歲月。

[回到目錄](#)



你閱讀的身影，
是元中最美的風景

2018-2019



封面設計：
2C李欣樺